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6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7—14 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7 页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8 页
（三）合并利润表.....	第 9 页
（四）母公司利润表.....	第 10 页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11 页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12 页
（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3 页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4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5—151 页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5〕11-238号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环境）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蓉环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兴蓉环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

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收入，十六、（一）分部信息。

兴蓉环境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及自来水销售收入。2024年度，兴蓉环境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04,866.98 万元，其中自来水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261,995.6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8.95%，污水处理收入为 364,127.3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0.24%。

由于营业收入是兴蓉环境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兴蓉环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且收入确认涉及复杂信息系统和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自来水收入及污水处理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测试自来水销售系统的计算机一般控制及应用系统控制，以确定该系统是否有效运行；

（3）根据各月各抄表区段抄录水量汇总的销售月报确认的售水量，按照不同的自来水用途，物价部门核定的不同单价，分类复核计算自来水销售收入；

（4）对制水量与售水量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对各月份产销差的变动合理性进行分析，结合对自来水销售收入以及毛利情况分析，判断本年自来水销售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选取样本，核对本年记录的污水处理收入交易相关特许经营协议、当地政府的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核定文件，经政府指定部门确认的污水处理统计表、发票等原始凭证，以确认污水处理收入是否真实准确的记录；

（6）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7）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在建工程确认及计量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五) 在建工程，五、(十三) 在建工程。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兴蓉环境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946,479.6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9.54%，金额较大，因此我们将在建工程的确认及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在建工程确认及计量，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管理层与兴蓉环境在建工程确认及计量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本年度增加的重要在建工程的工程预算报告、工程施工合同、工程进度报告、公司相关会议决议等，以判断在建工程记录是否完整、入账金额是否正确；

(3) 针对本年度结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选取样本检查已结转固定资产的工程项目的试运行报告，并执行了现场勘察程序，以判断是否符合结转固定资产的条件及转固时点是否正确；

(4) 复核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实际支出数以及资本化的开始和停止时间等，以判断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计算是否正确；

(5) 检查在建工程成本记录是否正确，有无不应资本化的费用进行了资本化；

(6) 针对重要在建工程实施了实地勘察程序，以了解公司在建工程的在建状态及各期的工程进展情况，并与计划工期比较，检查是否存在非正常中断的情况，并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减值情况；

(7) 获取并评价管理层对在建工程减值的判断；

(8) 检查与在建工程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蓉环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兴蓉环境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兴蓉环境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兴蓉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蓉环境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兴蓉环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元良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鸿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一）	4,300,334,098.64	3,907,848,282.78	短期借款	五、（二十二）	40,023,022.22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二）	1,369,168.10	738,998.70	应付票据	五、（二十三）	103,752,245.73	92,451,218.71
应收账款	五、（三）	3,280,244,119.05	2,698,735,577.90	应付账款	五、（二十四）	6,371,424,501.70	5,971,520,962.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六）	39,886,336.44	33,679,195.83	合同负债	五、（二十六）	783,530,086.12	588,537,832.93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04,983,959.59	101,861,425.91	代理承销证券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七）	504,847,094.08	495,009,667.78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二十八）	142,050,211.32	135,953,267.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五）	983,651,335.28	969,358,019.62
存货	五、（七）	226,572,247.85	227,975,457.45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数据资源				应付股利		1,985,340.04	515,853.12
合同资产	五、（四）	644,863,136.11	539,158,867.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八）	40,669,896.89	36,032,931.67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211,889,417.78	176,767,692.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九）	2,612,218,176.29	1,553,916,171.13
流动资产合计		8,850,812,380.45	7,722,798,430.09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	154,762,161.35	133,177,254.60
				流动负债合计		11,696,258,834.09	9,939,924,394.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三十一）	9,406,114,335.13	6,859,123,696.56
				应付债券	五、（三十二）	2,769,377,206.93	3,887,544,492.7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三十三）	19,052,697.33	9,590,883.4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四）	3,593,184,444.49	3,802,037,642.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五、（三十五）	977,071,269.23	863,052,897.58
其他债权投资				递延收益	五、（三十六）	171,776,601.43	181,728,818.51
长期应收款	五、（十一）	1,889,496,192.11	1,941,298,566.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九）	119,729,246.28	81,492,106.66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七）	142,994,112.09	138,039,058.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	2,594,600.00	1,994,6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99,299,912.91	15,822,609,596.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负债合计		28,895,558,747.00	25,762,533,991.08
投资性房地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	五、（十二）	13,279,383,299.59	11,661,483,969.04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三十八）	2,984,434,721.00	2,985,566,321.00
在建工程	五、（十三）	9,464,796,560.90	7,124,374,217.25	其他权益工具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中：优先股			
油气资产				永续债			
使用权资产	五、（十四）	59,849,567.21	48,297,803.06	资本公积	五、（三十九）	2,126,730,337.29	2,132,009,227.11
无形资产	五、（十五）	13,105,730,341.55	13,170,095,747.98	减：库存股	五、（四十）	38,495,769.89	71,619,188.04
其中：数据资源		317,152.37		其他综合收益			
开发支出	五、（十六）	1,338,809.83		专项储备	五、（四十一）	10,599,063.62	9,521,883.40
其中：数据资源				盈余公积	五、（四十二）	630,575,108.92	592,293,775.37
商誉	五、（十七）	1,866,108.25	1,866,108.25	一般风险准备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八）	32,283,396.96	43,517,555.06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三）	12,446,206,534.67	10,995,820,38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九）	352,089,861.61	289,838,128.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60,049,995.61	16,643,592,400.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二十）	1,408,227,435.99	1,549,459,967.34	少数股东权益		1,392,859,811.84	1,148,898,701.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597,656,174.00	35,832,226,663.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52,909,807.45	17,792,491,102.28
资产总计		48,448,468,554.45	43,555,025,09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448,468,554.45	43,555,025,093.36

法定代表人：刘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赵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955,171,497.99	2,140,027,786.03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一）	6,039,821.91	26,510,973.77	应付账款		77,808,671.80	87,224,892.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404,614.10	553,588.22	合同负债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60,464,428.87	53,720,351.08	应付职工薪酬		21,573,436.05	24,681,987.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93,040.90	445,990.29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995,397,599.78	1,949,396,648.80
存货		133,915.96	71,755.93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数据资源				应付股利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0,860,985.32	694,954,505.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3,284,170.39	1,050,316,133.95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367,758,191.06	357,365,514.98	流动负债合计		3,615,733,733.85	2,756,704,024.46
流动资产合计		2,883,256,640.28	3,628,566,103.96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551,600,000.00	599,400,000.00
债权投资		1,366,800,000.00	1,380,914,034.79	应付债券		2,769,377,206.93	3,887,544,492.7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10,800,167,996.46	10,458,592,192.21	租赁负债		126,053.77	372,640.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应付款		242,000,000.00	25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222,067,249.86	230,731,215.40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123,971,195.00	111,329,38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3,103,260.70	4,744,317,133.36
使用权资产		650,023.24	2,591,233.27	负债合计		7,178,836,994.55	7,501,021,157.82
无形资产		7,786,150.39	8,869,504.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中：数据资源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84,434,721.00	2,985,566,321.00
开发支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数据资源				其中：优先股			
商誉				永续债			
长期待摊费用		255,343.58	403,159.09	资本公积		2,108,474,917.84	2,113,734,094.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库存股		38,495,769.89	71,619,188.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62,259.45	26,407,595.62	其他综合收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45,060,217.98	12,219,838,315.37	专项储备			
资产总计		15,428,316,858.26	15,848,404,419.33	盈余公积		603,070,817.87	564,789,484.32
				未分配利润		2,591,995,176.89	2,754,912,549.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49,479,863.71	8,347,383,261.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28,316,858.26	15,848,404,419.33

法定代表人：刘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赵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会合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号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48,669,804.99	8,086,535,650.22
其中：营业收入	五、(四十四)	9,048,669,804.99	8,086,535,650.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57,746,661.06	5,861,811,112.56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四)	5,297,679,219.12	4,823,682,274.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五)	106,175,775.03	91,528,729.56
销售费用	五、(四十六)	176,647,962.68	150,846,692.66
管理费用	五、(四十七)	532,616,803.16	511,307,530.45
研发费用	五、(四十八)	53,211,087.38	12,060,474.56
财务费用	五、(四十九)	391,415,813.69	272,385,411.04
其中：利息费用		535,283,917.22	417,807,704.66
利息收入		145,864,610.95	148,458,280.73
加：其他收益	五、(五十)	49,289,610.54	37,523,451.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一)	-123,751,348.49	-92,211,754.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二)	-3,269,204.18	2,377,359.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三)	78,953.38	121,290.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13,271,155.18	2,172,534,885.0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四)	10,313,130.26	11,520,471.25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五)	6,376,242.16	2,141,653.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7,208,043.28	2,181,913,702.5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六)	362,370,633.94	292,416,445.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4,837,409.34	1,889,497,257.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4,837,409.34	1,889,497,257.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6,116,861.08	1,843,412,411.0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8,720,548.26	46,084,846.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54,837,409.34	1,889,497,257.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6,116,861.08	1,843,412,411.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720,548.26	46,084,846.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704	0.62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688	0.6176

法定代表人：刘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赵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2024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82,809,269.76	89,740,468.35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49,550,018.76	47,507,345.36
税金及附加		712,213.35	1,740,366.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0,745,666.80	85,337,014.51
研发费用		1,416,433.35	
财务费用		120,920,638.89	98,027,163.26
其中：利息费用		142,250,692.50	117,574,599.87
利息收入		22,140,418.09	19,891,189.68
加：其他收益		940,331.16	1,114,308.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554,414,129.06	502,088,250.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2,078.29	-18,951,105.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438.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3,036,680.54	341,534,471.36
加：营业外收入		4,000.00	58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7,345.00	23,008.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2,813,335.54	342,093,463.2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813,335.54	342,093,463.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813,335.54	342,093,463.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2,813,335.54	342,093,463.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刘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赵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合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号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74,054,725.19	7,894,070,700.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90,285.38	5,983,258.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七)1.(1)	1,535,994,092.55	1,600,836,05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24,739,103.12	9,500,890,01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5,254,922.57	2,426,224,028.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6,321,124.60	1,307,753,551.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1,055,107.62	748,167,649.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七)1.(2)	1,671,312,156.44	1,629,859,87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3,943,311.23	6,112,005,10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0,795,791.89	3,388,884,915.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59,900.00	30,815,1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5,409.65	3,367,376.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七)2.(1)	169,621,713.05	117,276,301.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287,022.70	151,458,777.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94,739,586.45	4,445,992,010.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99,0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8,791,089.97	103,330,796.2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七)2.(3)	41,673,869.46	176,315,190.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5,804,545.88	4,824,687,997.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5,517,523.18	-4,673,229,219.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70,000.00	107,8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70,000.00	107,8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52,406,395.08	3,626,589,656.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七)3.(1)	13,188,904.45	148,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4,165,299.53	3,882,839,656.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20,521,196.78	1,470,951,982.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3,620,280.71	824,464,292.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501,164.13	3,822,308.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七)3.(2)	33,915,227.57	121,149,131.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8,056,705.06	2,416,565,406.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6,108,594.47	1,466,274,249.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386,863.18	181,929,946.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2,713,029.26	3,690,783,083.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4,099,892.44	3,872,713,029.26

法定代表人：刘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赵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母 公 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24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267,664.00	64,696,193.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68,797.83	41,199,88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236,461.83	105,896,08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869,786.32	30,318,016.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313,517.25	74,755,94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0,172.88	12,752,176.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93,417.82	24,505,61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36,894.27	142,331,75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9,567.56	-36,435,675.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3,353,411.13	521,252,95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18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8,315,795.34	536,042,059.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1,669,206.47	1,057,465,191.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60,456.02	17,356,828.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7,310,668.91	581,806,769.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782,089.70	215,741,647.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153,214.63	814,905,24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515,991.84	242,559,94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7,610,934.42	9,127,409,865.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7,610,934.42	9,627,409,865.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1,800,000.00	35,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8,344,723.59	507,933,000.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9,638,558.27	8,499,809,594.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9,783,281.86	9,043,542,59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172,347.44	583,867,270.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856,788.04	789,991,54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0,023,786.03	1,350,032,245.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5,166,997.99	2,140,023,786.03

法定代表人：刘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赵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85,566,321.00				2,132,009,227.11	71,619,188.04		9,521,883.40	592,293,775.37		10,995,820,381.71	16,643,592,400.55	1,148,898,701.73	17,792,491,102.28	2,985,218,602.00				1,779,974,501.26	76,411,263.92		8,703,175.11	558,084,429.04		9,621,000,744.91	14,777,570,188.40	957,672,162.98	15,735,242,351.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985,566,321.00				2,132,009,227.11	71,619,188.04		9,521,883.40	592,293,775.37		10,995,820,381.71	16,643,592,400.55	1,148,898,701.73	17,792,491,102.28	2,985,218,602.00				1,779,974,501.26	76,411,263.92		8,703,175.11	558,084,429.04		9,621,000,744.91	14,777,570,188.40	957,672,162.98	15,735,242,351.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1,600.00				-5,278,889.82	-33,123,418.15		1,077,180.22	38,281,333.55		1,450,386,152.96	1,516,467,695.06	243,961,110.11	1,760,418,705.17	-552,281.00				352,034,725.85	-4,792,075.88		818,708.29	34,209,346.33		1,474,819,636.80	1,866,022,212.15	191,226,538.75	2,057,248,750.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95,116,861.08	1,996,116,861.08	58,720,548.26	2,054,837,409.34											1,843,412,411.08	1,843,412,411.08	46,084,846.06	1,889,497,257.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1,600.00				-5,278,889.82	-33,123,418.15						26,712,928.33	195,211,212.90	222,924,141.23	-552,281.00				352,034,725.85	-4,792,075.88					356,174,620.73	146,887,173.77	503,061,699.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5,191,500.00	196,191,500.00														107,850,000.00	107,8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39,537.93							7,139,537.93	19,712.90	7,159,250.83					11,714,040.73						11,714,040.73		29,100.00	11,743,140.73					
4. 其他	-1,131,600.00				-12,418,427.75	-33,123,418.15						19,573,390.40	19,573,390.40	-552,281.00					340,320,685.12	-4,792,075.88					344,450,480.00	39,008,078.77	383,468,558.77						
（三）利润分配									38,281,333.55		-545,730,708.12	-507,449,374.57	-10,970,651.05	-518,420,025.62									34,209,346.33	-358,592,774.28	-334,383,427.95	-1,745,486.08	-336,128,914.03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81,333.55		-38,281,333.55												34,209,346.33	-34,209,346.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449,374.57	-507,449,374.57	-10,970,651.05	-518,420,025.62									-334,383,427.95	-334,383,427.95	-1,745,486.08	-336,128,914.0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77,180.22				1,077,180.22		1,077,180.22									818,708.29			818,708.29							
1. 本期提取								7,687,138.56				7,687,138.56		7,687,138.56									9,146,438.16			9,146,438.16							
2. 本期使用								6,609,958.34				6,609,958.34		6,609,958.34									8,327,729.87			8,327,729.8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4,434,721.00				2,126,730,337.29	38,495,769.89		10,599,063.62	630,575,108.92		12,446,206,534.67	18,160,049,995.51	1,392,859,811.64	19,552,909,807.45	2,985,566,321.00				2,132,009,227.11	71,619,188.04		9,521,883.40	592,293,775.37		10,995,820,381.71	16,643,592,400.55	1,148,898,701.73	17,792,491,102.28					

法定代表人：刘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赵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母 公 司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2024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85,566,321.00				2,113,734,094.76	71,619,188.04			564,789,484.32	2,754,912,549.47	8,347,383,261.51	2,986,218,602.00				2,104,227,868.91	76,411,263.92			530,580,137.99	2,781,411,860.50	8,326,027,205.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985,566,321.00				2,113,734,094.76	71,619,188.04			564,789,484.32	2,754,912,549.47	8,347,383,261.51	2,986,218,602.00				2,104,227,868.91	76,411,263.92			530,580,137.99	2,781,411,860.50	8,326,027,205.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1,600.00				-5,259,176.92	-33,123,418.15			38,281,333.55	-162,917,372.58	-97,903,397.80	-652,281.00				9,506,225.85	-4,792,075.88			34,209,346.33	-26,499,311.03	21,356,05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2,813,335.54	382,813,335.54										342,093,463.25	342,093,463.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1,600.00				-5,259,176.92	-33,123,418.15					26,732,641.23	-652,281.00				9,506,225.85	-4,792,075.88					13,646,020.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59,250.83						7,159,250.83					9,506,225.85						9,506,225.85
4. 其他	-1,131,600.00				-12,418,427.75	-33,123,418.15					19,573,390.40	-652,281.00					-4,792,075.88					4,139,794.88
（三）利润分配									38,281,333.55	-545,730,708.12	-507,449,374.57									34,209,346.33	-368,592,774.28	-334,383,427.95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81,333.55	-38,281,333.55										34,209,346.33	-34,209,346.3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449,374.57	-507,449,374.57										-334,383,427.95	-334,383,427.9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4,434,721.00				2,108,474,917.84	38,495,769.89			603,070,817.87	2,591,995,176.89	8,249,479,863.71	2,985,566,321.00				2,113,734,094.76	71,619,188.04			564,789,484.32	2,754,912,549.47	8,347,383,261.51

法定代表人：刘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赵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兴蓉环境，包含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原名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星清洗），是由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下属的清洗剂总厂于 1995 年 9 月 13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学工业部以化政发〔1995〕711 号文件批准改组设立，于 1996 年 5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3 月 10 日，蓝星清洗与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更名为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 25 日，为使公司名称更准确地反映本公司主营业务及发展战略，本公司名称变更为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为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光华东七路 751 号，办公地址为成都市锦城大道 1000 号天府世家商务楼 1 栋。

本集团属水务环保行业，主要从事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供排水管网建设、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垃圾焚烧发电及中水处理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和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款项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达到 10%以上的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一主体收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占本集团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 10%以上的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

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1)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1)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无该分类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1)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2)货币时间价值；(3)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

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将长期未回收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1)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逾期情况、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逾期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逾期情况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

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2）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长期应收款），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1）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1）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

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是在污水处理、自来水制售、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垃圾焚烧发电等业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低值易耗品等与公司主要业务密切相关的商品，以及供排水管网工程业务施工过程中尚未结算与尚未确认销售收入的合同履约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一)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九)4. 金融工具减值之说明。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十二)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

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

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十四）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大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管网资产、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类别、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40	4 或 5	2.385~12.005
机器设备	5~15	4 或 5	6.335~19.205
运输设备	8~15	4 或 5	6.335~12.005
管网资产	25~40	4 或 5	2.385~3.845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2	4 或 5	7.925~19.205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次月或当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或摊销，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 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1. 房屋及建筑物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者生产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完成。 2. 所修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与设计要求、合同规定或者生产要求基本相符。 3. 继续为房屋及建筑物支出的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机器设备	1. 由技术人员核对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标准，完成设备验收并办理入库。 2. 设备生产已达到设计要求。

本集团作为 BOT 项目的被授予方，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建设期间，将本集团的投入暂列入本项目，待建设完成开始运营或达到预定运营状态后，转入无形资产或金融资产。

（十六）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

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七）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数据资源、特许经营权以及办公及其他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当月，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数据资源

数据资源系本集团持有符合资产定义且满足确认条件，用于内部使用或对外服务，且数据相关权属不发生转移的数据资产。数据资源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按照直线法摊销。

（3）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与政府方签署 PPP 项目合同，该合同符合下列特征（以下简称双特征）：

- 1) 本集团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
- 2) 本集团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且该合同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以下简称双控制）：政府方控制或管制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本集团将上述 PPP 项目合同以及符合上述双特征和双控制但

未纳入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的特许经营项目协议，均按照以下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根据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集团根据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本集团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本集团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在该特许经营权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4）办公及其他软件类

本集团办公及其他软件类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超滤膜及纳滤膜费用以及办公室装修费用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年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等。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短期薪酬在职工

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金、企业年金缴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签署的特许经营项目按照合同规定，有义务使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且根据项目合同，提供的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将预计很可能发生的支出，在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后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二十二）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

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按照特许经营协议提供服务及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主要包括自来水制售收入、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收入、污泥处置服务收入、垃圾焚烧发电收入、餐厨垃圾处置收入、供排水管网工程收入等，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1. 自来水制售收入

本集团自来水制售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水量确认当月销售数量，以此销售数量乘以物价部门核定的执行单价（不含增值税、污水处理费、公用事业附加费等相关税费）确认当月销售额。因所售自来水的用途不同等原因，物价部门核定了不同单价的，本集团分别统计数量计算收入。

2. 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收入、污泥处置服务收入、垃圾焚烧发电收入、餐厨垃圾处置收入

本集团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垃圾渗滤液处理收入、污泥处置服务费收入、垃圾焚烧发电收入以及餐厨垃圾处置收入，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确认的处理量、上网电量计算收入。

3. 供排水管网工程收入

本集团将供排水管网工程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

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 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 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二十六)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

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3)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4)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5)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无。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无。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集团，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集团，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集团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七)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

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根据具有类似合同条款和风险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波动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二十八）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工程施工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额专项储备金额并确认等额累计折旧。

（二十九）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三十）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事项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因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导致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因素，可能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的交易或事项与报告项目：

1. 供排水管网工程完工百分比和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

本集团根据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管理层根据工作量实际履约进度估计完工百分比。对于确认为供排水管网工程的工期长于一个会计年度，且工程较为复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本集团会对根据各报告期末的实际情况，对各合同所预计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进行复核和修订。

2. 预计负债

(1) 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本集团有义务使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且根据项目合同，所提供的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将预计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计量方法：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

本集团根据西部大开发等税收优惠政策的执行和申请情况对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作出合理的估计；本集团的特许经营权项目使用的土地和房屋应负担的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一般根据与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以及税法规定来判断税负的实际承担方，当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或者其他协议约定无法判断该部分税费的实际承担方时，公司根据对协议和税法等综合理解判断估计公司是否有该税费的负担义务。

4. 资产的所有权

虽然本集团对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二)固定资产和五、(十五)无形资产中列示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已经支付了全额对价，但是部分资产的相关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从政府机关取得。本集团管理层在确认这些资产时是基于本集团未来能够取得这些资产的所有权属证明文件，并且本集团可以对这些资产实施控制。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这些产权属证明文件的缺失并不影响相关资产的价值。

(三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

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4. 本集团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三十二) 其他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该规定。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或销售额	0%、1%、2%、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5%、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5%、7.5%、12.5%、15%、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	15%
成都兴蓉沱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沱源公司）	15%
海南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兴蓉公司）	25%
成都蓉环供水水质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蓉环供水检测公司）	15%
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原名为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建设公司）	15%
成都沃特地下管线探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沃特探测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沃特供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设计公司）	15%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	15%
兰州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州兴蓉公司）	15%
银川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兴蓉公司）	15%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兴蓉公司）	15%
巴中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巴中兴蓉公司）	15%
深圳市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蓉公司）	5%
成都市兴蓉污泥处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污泥公司）	15%
成都蓉环排水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蓉环排水检测公司）	15%
山南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南兴蓉公司）	15%
成都锦安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锦安成环水务）	25%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再生能源公司）	7.5%、15%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兴公司）	7.5%、15%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丰公司）	7.5%、15%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丰生态公司）	25%
成都市兴蓉宝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林生态公司）	25%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兴生态公司）	25%
西安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15%
成都市金堂兴蓉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堂再生资源）	25%
成都市新蓉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蓉公司）	25%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兴蓉公司）	12.5%、25%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东兴蓉公司）	7.5%、15%
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坝兴蓉公司）	25%
阿坝州理县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理县兴蓉公司）	25%
阿坝州茂县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茂县兴蓉公司）	25%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汶川成环水务）	25%
成都市温江兴蓉柳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江柳投公司）	25%
成都蓉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蓉实环境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汇水环境）	0%、7.5%、15%
成都空港新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水务公司）	25%
岳池兴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岳池兴蓉公司）	15%
简阳市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简阳成环水务）	15%
成都市双流区航空港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双流成环水务）	0%、15%
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津成环水务）	0%、15%
彭州市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彭州成环水务）	0%、15%
石家庄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兴蓉公司）	12.5%、25%
成都天府成环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成环水务）	25%
崇州市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崇州成环水务）	15%
成都青白江区成环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白江成环水务）	15%
东营膜天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膜天膜公司）	25%
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津膜公司）	0%、15%
成都龙泉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泉驿成环水务）	7.5%、15%
大邑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邑成环水务）	15%

（二）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纳税人从事《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 年版）》2.15 “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 “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 “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8 号）的规定，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供水节水和水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00〕36 号）

的规定，对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委托自来水厂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免征增值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符合上述优惠政策，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的规定，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本集团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增值税优惠政策
本公司	中水销售享受免征增值税
自来水公司	农饮水免征增值税
沱源公司	农饮水免征增值税
海南兴蓉公司	农饮水免征增值税
蓉环供水检测公司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 1%
排水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兰州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银川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西安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巴中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深圳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污泥公司	污泥处置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蓉环排水检测公司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 1%
锦安成环水务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 1%
再生能源公司	垃圾渗滤液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万兴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服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00% 污泥处置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沛县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宁东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双流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新津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彭州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石家庄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纳税主体名称	增值税优惠政策
崇州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青白江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东营膜天膜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东营津膜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龙泉驿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大邑成环水务	农饮水免征增值税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餐厨垃圾处置服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2.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自来水公司、蓉环供水检测公司、沱源公司、水务建设公司、沃特探测公司、沃特设计公司、排水公司、兰州兴蓉公司、银川兴蓉公司、西安兴蓉公司、巴中兴蓉公司、污泥公司、蓉环排水检测公司、山南兴蓉公司、再生能源公司、万兴公司、隆丰公司、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宁东兴蓉公司、西汇水环境、岳池兴蓉公司、简阳成环水务、双流成环水务、新津成环水务、彭州成环水务、崇州成环水务、青白江成环水务、龙泉驿成环水务、大邑成环水务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规定，202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00% 执行。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7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88 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 号）的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适用范围	免税期	减税期
再生能源公司	渗滤液处理三期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万兴公司	垃圾处理及焚烧发电二期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污泥掺烧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纳税主体名称	适用范围	免税期	减税期
隆丰公司	垃圾处理及焚烧发电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沛县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业务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宁东兴蓉公司	鸳鸯湖污水厂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西汇水环境	成都合作净水厂三期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三道堰第二污水处理厂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团结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唐昌镇第二污水处理厂	2024 年-2026 年	2027 年-2029 年
双流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业务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新津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业务	2023 年-2025 年	2026 年-2028 年
彭州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业务	2023 年-2025 年	2026 年-2028 年
石家庄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业务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龙泉驿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业务	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东营津膜公司	东城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2023 年-2025 年	2026 年-2028 年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餐厨垃圾一期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餐厨垃圾二期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东营津膜公司符合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税收优惠规定,202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00%执行。

(4)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下属深圳兴蓉公司 2024 年适用该政策。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综合利用废生物质油生产生物柴油取得的收入以及沼气发电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本集团下属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符合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规定,2024 年相关收入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02.00
银行存款	4,278,584,098.64	3,885,097,480.78
其他货币资金	21,750,000.00	22,750,000.00
合 计	4,300,334,098.64	3,907,848,282.7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其他说明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八)5.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之说明。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69,168.10	738,998.70
合 计	1,369,168.10	738,998.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9,168.10	100.00			1,369,168.1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369,168.10	100.00			1,369,168.10
合 计	1,369,168.10	100.00			1,369,168.1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8,998.70	100.00			738,998.7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738,998.70	100.00			738,998.70
合 计	738,998.70	100.00			738,998.7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22,464,326.48	1,932,997,314.67
1-2 年	866,576,899.55	702,711,745.30
2-3 年	338,940,510.62	218,480,886.22
3 年以上	577,031,838.86	444,901,619.14
其中：3-4 年	192,147,359.53	128,437,048.62
4-5 年	83,452,989.53	57,353,886.27
5 年以上	301,431,489.80	259,110,684.25
合 计	4,005,013,575.51	3,299,091,565.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85,032,383.04	4.62	185,032,383.04	100.00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819,981,192.47	95.38	539,737,073.42	14.13	3,280,244,119.05
合 计	4,005,013,575.51	100.00	724,769,456.46	—	3,280,244,119.0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71,421,831.85	5.20	171,421,831.85	100.00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127,669,733.48	94.80	428,934,155.58	13.71	2,698,735,577.90
合 计	3,299,091,565.33	100.00	600,355,987.43	—	2,698,735,577.90

(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838,278.39	6,838,278.39	7,349,627.25	7,349,627.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金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430,381.06	6,430,381.06	6,430,381.06	6,430,381.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瑞信置业有限公司	4,305,257.10	4,305,257.10	6,242,796.31	6,242,796.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郫县犀浦镇今日花园第一届业主委员会	5,224,182.85	5,224,182.85	6,208,538.95	6,208,538.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天府花园管理处	5,957,834.89	5,957,834.89	5,957,868.22	5,957,868.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新锦江旧城改造开发有限公司	5,876,384.42	5,876,384.42	5,876,384.42	5,876,384.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电机厂	5,807,568.75	5,807,568.75	5,807,568.75	5,807,568.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泰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466,899.01	5,466,899.01	5,466,899.01	5,466,899.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梦泽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711,283.02	4,711,283.02	4,711,283.02	4,711,283.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青羊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642,704.20	4,642,704.20	4,642,704.20	4,642,704.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新世宇实业有限公司	4,422,597.06	4,422,597.06	4,422,597.06	4,422,597.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民用建设统一建设办公室	4,319,251.18	4,319,251.18	4,319,251.18	4,319,251.1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中鹏实业有限公司	4,278,303.43	4,278,303.43	4,278,303.43	4,278,303.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金康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2,857,892.54	2,857,892.54	3,987,625.01	3,987,625.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成华区住房解困办公室	3,752,545.55	3,752,545.55	3,752,545.55	3,752,545.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成都天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31,605.46	3,531,605.46	3,531,605.46	3,531,605.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睿华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05,504.11	2,505,504.11	3,495,827.41	3,495,827.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政府簇桥街道办事处	2,747,500.98	2,747,500.98	3,467,762.28	3,467,762.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乐民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2,948,429.37	2,948,429.37	3,340,493.19	3,340,493.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晋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702,140.66	2,702,140.66	3,192,968.99	3,192,968.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诚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07,633.49	2,807,633.49	2,807,633.49	2,807,633.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银丰实业有限公司	2,613,293.64	2,613,293.64	2,613,293.64	2,613,293.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名人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45,072.70	2,545,072.70	2,545,072.70	2,545,072.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融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14,770.53	1,614,770.53	2,368,719.37	2,368,719.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497,492.66	1,497,492.66	2,163,283.65	2,163,283.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翔舜置业有限公司	1,886,281.62	1,886,281.62	2,155,781.94	2,155,781.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东方广益投资有限公司	2,135,268.27	2,135,268.27	2,135,268.27	2,135,268.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土门社区（安置房）	1,571,677.28	1,571,677.28	1,775,629.23	1,775,629.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政府文家街道办事处	1,759,343.97	1,759,343.97	1,759,343.97	1,759,343.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大学	1,717,731.34	1,717,731.34	1,717,731.34	1,717,731.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元市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1,678,241.25	1,678,241.25	1,676,738.37	1,676,738.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成都昶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94,984.73	1,394,984.73	1,666,912.08	1,666,912.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必好物管有限责任公司	1,662,041.76	1,662,041.76	1,662,041.76	1,662,041.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天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414,545.78	1,414,545.78	1,638,344.61	1,638,344.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法制日报社四川分社	1,310,384.10	1,310,384.10	1,605,245.52	1,605,245.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海天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11,417.37	1,411,417.37	1,411,417.37	1,411,417.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金信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54,501.89	1,354,501.89	1,354,501.89	1,354,501.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亿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54,112.43	1,354,112.43	1,354,112.43	1,354,112.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莱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75,246.86	1,275,246.86	1,275,246.86	1,275,246.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征地事务中心	1,271,067.48	1,271,067.48	1,271,067.48	1,271,067.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金牛区房地产综合开发总公司	796,511.25	796,511.25	1,251,205.17	1,251,205.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省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统建办	1,244,925.31	1,244,925.31	1,244,925.31	1,244,925.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蛇口）泰山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	1,199,753.20	1,199,753.20	1,199,753.20	1,199,753.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汉之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90,985.75	1,190,985.75	1,190,985.75	1,190,985.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958,496.21	958,496.21	1,144,923.90	1,144,923.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朋城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71,702.02	871,702.02	1,029,083.02	1,029,083.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泰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0,700.47	710,700.47	1,025,438.68	1,025,438.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单项 100 万元以下零星客户	40,847,104.46	40,847,104.46	43,505,651.29	43,505,651.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171,421,831.85	171,421,831.85	185,032,383.04	185,032,383.04	——	——

注：上述用户在总分表计量模式下，由于历史原因形成总表（贸易结算表）后管网漏损，总分表计量差异，导致用户与本集团在水费结算中存在争议，经过多次多方协调仍无结果，以及部分用户因注销、被吊销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原因，导致款项催收困难，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819,981,192.47	539,737,073.42	14.13
其中：1年以内	2,208,497,419.95	110,424,871.07	5.00
1-2年	856,955,473.60	85,695,547.36	10.00
2-3年	321,820,863.62	64,364,172.73	20.00
3-4年	172,645,320.01	51,793,596.00	30.00
4-5年	65,206,458.11	32,603,229.08	50.00
5年以上	194,855,657.18	194,855,657.18	100.00
小计	3,819,981,192.47	539,737,073.42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合并增加	
单项计提	171,421,831.85	14,038,151.96	427,600.77			185,032,383.04
组合计提	428,934,155.58	110,712,953.22			89,964.62	539,737,073.42
合 计	600,355,987.43	124,751,105.18	427,600.77		89,964.62	724,769,456.46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小 计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354,263,786.07	11,486,198.17	365,749,984.24	7.83	43,077,699.81
成都市郫都区水务局	301,851,564.14		301,851,564.14	6.46	21,732,423.25
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	241,476,205.59		241,476,205.59	5.17	14,625,450.21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小 计		
沛县水利局	227,271,713.57		227,271,713.57	4.87	18,981,411.18
东营市湿地城市建设推进中心	164,742,622.42		164,742,622.42	3.53	11,992,728.75
小 计	1,289,605,891.79	11,486,198.17	1,301,092,089.96	27.86	110,409,713.20

(四)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	653,321,158.65	19,599,634.76	633,721,523.89
已销售未结算电费	11,486,198.17	344,585.95	11,141,612.22
合 计	664,807,356.82	19,944,220.71	644,863,136.1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	555,833,884.13	16,675,016.53	539,158,867.60
已销售未结算电费			
合 计	555,833,884.13	16,675,016.53	539,158,867.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 减值准备	664,807,356.82	100.00	19,944,220.71	3.00	644,863,136.11
合 计	664,807,356.82	100.00	19,944,220.71	——	644,863,136.1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55,833,884.13	100.00	16,675,016.53	3.00	539,158,867.60
合 计	555,833,884.13	100.00	16,675,016.53	——	539,158,867.60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本集团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和财务状况进行监控,综合客户与本集团交易往来的信用记录是否未见明显异常、客户最近财务状况及其他公开市场信息等情况判断信用风险特征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并在不同信用风险组合基础上,根据客户历史回款情况、当前状况及其对未来状况的预测,相应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于2024年12月31日,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64,807,356.82	19,944,220.71	3.00
小 计	664,807,356.82	19,944,220.71	3.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269,204.18			原值变动
合 计	3,269,204.1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保证金	63,300,069.35	68,653,210.75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货款、费用等	17,422,387.14	17,213,412.19
应收诉讼款	7,153,100.36	7,153,100.36
代政府单位支付的款项	3,688,369.97	6,605,927.66
其他	58,265,450.19	47,640,813.29
合 计	149,829,377.01	147,266,464.25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496,488.87	37,125,650.65
1-2 年	27,925,080.08	10,952,326.25
2-3 年	4,978,129.92	24,207,195.76
3 年以上	60,429,678.14	74,981,291.59
其中：3-4 年	20,293,893.21	49,061,602.80
4-5 年	15,982,987.89	6,052,171.18
5 年以上	24,152,797.04	19,867,517.61
合 计	149,829,377.01	147,266,464.2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42,640.70	2.10	3,142,640.7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686,736.31	97.90	41,702,776.72	28.43	104,983,959.59
合 计	149,829,377.01	100.00	44,845,417.42	—	104,983,959.5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12,945.96	2.86	4,212,945.96	100.00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053,518.29	97.14	41,192,092.38	28.79	101,861,425.91
合 计	147,266,464.25	100.00	45,405,038.34	——	101,861,425.91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宁夏宇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968,156.51	1,968,156.51	1,968,156.51	1,968,156.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沛县自来水公司	1,070,305.26	1,070,305.26				——
北京金富利机电发展有限公司	406,282.51	406,282.51	406,282.51	406,282.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袁仲光	243,544.61	243,544.61	243,544.61	243,544.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袁波	208,652.85	208,652.85	208,652.85	208,65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蔡秀英	208,652.85	208,652.85	208,652.85	208,65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四彬	107,351.37	107,351.37	107,351.37	107,351.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4,212,945.96	4,212,945.96	3,142,640.70	3,142,640.70	——	——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46,686,736.31	41,702,776.72	28.43
其中：1 年以内	56,496,488.87	2,824,824.44	5.00
1-2 年	27,925,080.08	2,792,508.03	10.00
2-3 年	4,978,129.92	995,625.99	20.00
3-4 年	20,293,893.21	6,088,167.97	30.00
4-5 年	15,982,987.89	7,991,493.95	50.00
5 年以上	21,010,156.34	21,010,156.34	100.00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小 计	146,686,736.31	41,702,776.72	——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192,092.38	4,212,945.96	45,405,038.3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98,149.34		498,149.34
本期收回或转回			1,070,305.26	1,070,305.26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2,535.00		12,535.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702,776.72	3,142,640.70	44,845,417.42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增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12,945.96		1,070,305.26			3,142,640.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192,092.38	498,149.34			12,535.00	41,702,776.72
合 计	45,405,038.34	498,149.34	1,070,305.26		12,535.00	44,845,417.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保证金	26,950,000.00	1年以内	17.99	1,347,500.00
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	22,563,055.86	3年以内	15.06	1,964,363.1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应收保证金	15,829,421.95	4年以内	10.56	3,599,502.20
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货款、费用	15,443,637.19	2-5年	10.31	8,617,131.16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应收保证金	11,000,000.00	3-5年	7.34	5,260,470.40
小计		91,786,115.00	——	61.26	20,788,966.86

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款项。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5,389,130.47	88.73	32,505,351.67	96.52
1-2年	3,710,108.96	9.30	516,854.67	1.53
2-3年	211,189.57	0.53	425,082.08	1.26
3年以上	575,907.44	1.44	231,907.41	0.69
合计	39,886,336.44	100.00	33,679,195.8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1,936,202.22	29.93
四川天府新区供水服务中心	3,767,382.50	9.45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2,060,471.81	5.17
成都环境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712,894.20	4.29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成都市温江区自来水公司	859,940.46	2.16
小 计	20,336,891.19	51.00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264,000.71	3,960,819.16	139,303,181.55
合同履约成本	87,261,811.48		87,261,811.48
库存商品	7,254.82		7,254.82
合 计	230,533,067.01	3,960,819.16	226,572,247.8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7,911,199.96	4,222,033.29	143,689,166.67
合同履约成本	82,532,250.50		82,532,250.50
库存商品	1,754,040.28		1,754,040.28
合 计	232,197,490.74	4,222,033.29	227,975,457.45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222,033.29			261,214.13		3,960,819.16
合 计	4,222,033.29			261,214.13		3,960,819.16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	------------------	-----------------	-----------------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沛县 PPP 项目款	30,483,401.03	26,167,492.78
应收青白江 PPP 项目款	8,443,495.86	8,122,438.89
应收农高区项目污水处理款	1,743,000.00	1,743,000.00
合 计	40,669,896.89	36,032,931.67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25,827,690.98	5,605,356.56
待抵扣进项税等	186,061,726.80	171,162,335.69
合 计	211,889,417.78	176,767,692.25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成都彭环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594,600.00	1,994,600.00		
合 计	2,594,600.00	1,994,6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成都彭环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有意图为非交易性质，对其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故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项 目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 计				

(十一)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沛县 PPP 项目款	1,623,070,610.81		1,623,070,610.81
应收青白江 PPP 项目款	261,475,490.47		261,475,490.47
应收农高区项目污水处理款	4,950,090.83		4,950,090.83
合 计	1,889,496,192.11		1,889,496,192.1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沛县 PPP 项目款	1,665,248,852.77		1,665,248,852.77
应收青白江 PPP 项目款	270,681,654.37		270,681,654.37
应收农高区项目污水处理款	5,368,059.59		5,368,059.59
合 计	1,941,298,566.73		1,941,298,566.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本集团针对应收政府特许经营权款项，采用迁徙率测算损失率，经测算应收沛县、青白江、农高区政府 PPP 项目款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

(十二)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277,241,968.26	11,661,483,969.04
固定资产清理	2,141,331.33	
合 计	13,279,383,299.59	11,661,483,969.04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管网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小 计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5,504,234,539.59	8,133,775,142.31	4,173,388,352.59	69,483,525.28	107,847,695.95	17,988,729,255.72
本期增加金额	1,573,072,345.19	164,409,372.67	872,417,644.57	25,898,742.21	40,390,634.48	2,676,188,739.12
1) 购置			106,782,930.72	11,421,548.32	4,675,020.29	122,879,499.33
2) 在建工程转入	1,380,616,465.12	8,025,212.82	595,618,822.54		17,710,451.43	2,001,970,951.91
3) 企业合并增加	85,684,587.79		158,277,070.78	14,204,543.89	2,768,489.34	260,934,691.80
4) 其他增加[注 1]	106,771,292.28	156,384,159.85	11,738,820.53	272,650.00	15,236,673.42	290,403,596.08
本期减少金额	199,435,970.43		112,373,922.32	5,370,982.77	6,752,211.51	323,933,087.03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管网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小 计
1) 处置或报废			43,382,387.00	4,338,982.77	4,747,720.76	52,469,090.53
2) 其他减少[注 2]	199,435,970.43		68,991,535.32	1,032,000.00	2,004,490.75	271,463,996.50
期末余额	6,877,870,914.35	8,298,184,514.98	4,933,432,074.84	90,011,284.72	141,486,118.92	20,340,984,907.81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557,759,046.32	2,501,123,835.04	2,126,302,859.35	53,455,937.77	64,521,548.40	6,303,163,226.88
本期增加金额	419,376,357.44	198,753,270.09	282,222,614.13	13,131,679.26	13,641,619.03	927,125,539.95
1) 计提	407,115,456.30	198,753,270.09	224,663,180.21	5,876,961.64	12,563,517.02	848,972,385.26
2) 企业合并增加	12,260,901.14		57,559,433.92	7,254,717.62	1,078,102.01	78,153,154.69
本期减少金额	94,260,317.26		87,493,937.70	4,140,492.84	4,733,139.28	190,627,887.08
1) 处置或报废			41,224,868.58	4,140,492.84	4,510,334.68	49,875,696.10
2) 其他减少[注 3]	94,260,317.26		46,269,069.12		222,804.60	140,752,190.98
期末余额	1,882,875,086.50	2,699,877,105.13	2,321,031,535.78	62,447,124.19	73,430,028.15	7,039,660,879.75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10,062,173.12	1,660,208.49	12,224,034.48		135,643.71	24,082,059.80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管网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小 计
期末余额	10,062,173.12	1,660,208.49	12,224,034.48		135,643.71	24,082,059.8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984,933,654.73	5,596,647,201.36	2,600,176,504.58	27,564,160.53	67,920,447.06	13,277,241,968.26
期初账面价值	3,936,413,320.15	5,630,991,098.78	2,034,861,458.76	16,027,587.51	43,190,503.84	11,661,483,969.04

[注 1]固定资产其他增加主要系：大邑成环水务接受少数股东实物出资；根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报告调整固定资产。

[注 2]固定资产其他减少主要系：根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报告调减固定资产原值；更新改造下账固定资产调减原值。

[注 3]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其他减少主要系：更新改造下账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36,079.64
小 计	536,079.6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高新西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部分房屋	243,892,730.09	正在办理中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场渗滤液处理扩容（三期）工程房屋	110,430,950.45	正在办理中
沱源自来水二厂	21,678,836.74	正在办理中
凤凰山加压站等房屋	8,857,219.48	正在办理中
友爱加压站	4,774,292.09	正在办理中
海南清澜水厂三期	934,861.55	正在办理中
小 计	390,568,890.40	

注：排水公司本期转入固定资产的第七再生水厂二期、凤凰二沟净水厂、骑龙净水厂相关房屋建筑物，政府正在进行专项验收，待验收通过后办理产权证。

3.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产及办公类达到规定使用或折旧年限资产报废	2,141,331.33	
小 计	2,141,331.33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三期工程	2,023,445,059.48		2,023,445,059.48	1,140,904,805.27		1,140,904,805.27
成都市洗瓦堰再生水厂及调蓄池工程	1,765,369,783.31		1,765,369,783.31	973,087,664.51		973,087,664.51
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工程	1,675,492,830.61		1,675,492,830.61	1,328,620,067.37		1,328,620,067.37
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三期工程	647,105,863.87		647,105,863.87	244,430,445.02		244,430,445.02
龙泉驿区污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项目	632,674,932.73		632,674,932.73	451,311,471.29		451,311,471.29
四川天府新区第五净水厂	498,911,649.83		498,911,649.83	379,422,612.58		379,422,612.58
成都市第六、第八再生水厂二期工程	316,254,148.81		316,254,148.81	6,954,712.94		6,954,712.94
彭州餐厨处置项目	237,681,536.66		237,681,536.66	125,403,223.34		125,403,223.34
成都市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工程	214,857,372.25		214,857,372.25	209,876,498.14		209,876,498.14
第五再生水厂二期及调蓄池项目	184,674,856.21		184,674,856.21	11,062,289.72		11,062,289.72
邛崃市餐厨废弃物处置厂项目	176,121,765.17		176,121,765.17	74,152,516.91		74,152,516.91
成都市绕城高速给水输水管线工程	149,039,228.35		149,039,228.35	69,242,925.92		69,242,925.92
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四期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139,308,925.95		139,308,925.95	8,637,992.78		8,637,992.78
安德园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	129,518,184.41		129,518,184.41	97,338,386.62		97,338,386.6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三再生水厂调蓄池工程项目	126,437,706.51		126,437,706.51	65,617,112.03		65,617,112.03
山南市泽当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	109,657,546.54		109,657,546.54			
成都市第五、六、七以及第八净水厂二期再生水利用工程	108,328,989.82		108,328,989.82	101,842,817.87		101,842,817.87
成都市中心城区输配水管网建设工程	106,968,651.98		106,968,651.98	98,137,361.56		98,137,361.56
成都中心城区厨余（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三期）	87,400,583.07		87,400,583.07	39,028,800.00		39,028,800.00
成都市凤凰河二沟再生水厂工程	155,626.95		155,626.95	783,688,007.76		783,688,007.76
成都市第七再生水厂二期工程				2,362,822.75		2,362,822.75
成都市骑龙净水厂工程				842,684,505.30		842,684,505.30
其他工程项目	135,391,318.39		135,391,318.39	70,567,177.57		70,567,177.57
合 计	9,464,796,560.90		9,464,796,560.90	7,124,374,217.25		7,124,374,217.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工程	286,226.86	1,328,620,067.37	346,872,763.24				1,675,492,830.61
四川天府新区第五净水厂	83,671.64	379,422,612.58	119,489,037.25				498,911,649.83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龙泉驿区污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项目	121,923.33	451,311,471.29	181,363,461.44				632,674,932.73
彭州餐厨处置项目	30,263.60	125,403,223.34	112,278,313.32				237,681,536.66
成都市骑龙净水厂工程	134,643.10	842,684,505.30	78,203,789.95	920,161,741.91	726,553.34		
成都市洗瓦堰再生水厂及调蓄池工程	318,436.33	973,087,664.51	792,282,118.80				1,765,369,783.31
成都市凤凰河二沟再生水厂工程	155,532.70	783,688,007.76	206,729,315.21	987,481,233.53	2,780,462.49		155,626.95
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三期工程	79,048.00	244,430,445.02	402,675,418.85				647,105,863.87
成都市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工程	276,000.00	209,876,498.14	4,980,874.11				214,857,372.25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三期工程	576,214.00	1,140,904,805.27	882,540,254.21				2,023,445,059.48
小 计		6,479,429,300.58	3,127,415,346.38	1,907,642,975.44	3,507,015.83		7,695,694,655.69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工程	74.07	74.07	81,624,685.45	22,726,815.20	2.83	借款及自有资金
四川天府新区第五净水厂	59.63	59.63	6,357,063.99	5,103,323.03	2.04	借款及自有资金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龙泉驿区污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项目	51.89	51.89				自有资金
彭州餐厨处置项目	78.54	78.54	1,106,639.84	1,106,639.84	3.04	借款及自有资金
成都市骑龙净水厂工程	68.39	100.00	14,647,243.58			借款及自有资金
成都市洗瓦堰再生水厂及调蓄池工程	55.44	55.44	42,039,827.11	20,625,905.09	2.72	借款及自有资金
成都市凤凰河二沟再生水厂工程	63.68	63.68	24,425,455.31	7,932,297.99	2.53	借款及自有资金
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三期工程	81.86	81.86	4,757,851.43	4,726,779.35	2.68	借款及自有资金
成都市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工程	7.78	7.78	41,793,451.02	4,926,989.64	5.13	借款及自有资金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三期工程	35.12	35.12	10,210,661.15	10,210,661.15	1.89	借款及自有资金
小 计			226,962,878.88	77,359,411.29		

(十四)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及车位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12,398,596.29	112,398,596.29
本期增加金额	44,777,930.05	44,777,930.05
1. 新增租赁	39,057,317.42	39,057,317.42
2. 企业合并	5,720,612.63	5,720,612.63
本期减少金额	70,169,489.35	70,169,489.35
1. 租赁到期及合同变更	70,169,489.35	70,169,489.35
期末余额	87,007,036.99	87,007,036.99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64,100,793.23	64,100,793.23
本期增加金额	31,362,879.52	31,362,879.52
1. 计提	29,179,204.81	29,179,204.81
2. 企业合并	2,183,674.71	2,183,674.71
本期减少金额	68,306,202.97	68,306,202.97
1. 租赁到期及合同变更	68,306,202.97	68,306,202.97
期末余额	27,157,469.78	27,157,469.78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59,849,567.21	59,849,567.21
期初账面价值	48,297,803.06	48,297,803.06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数据资源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2,565,659,781.32		13,514,385,978.01	71,736,160.08	16,151,781,919.41
本期增加金额	370,513,064.78	330,941.60	227,209,868.37	5,630,265.71	603,684,140.46
(1) 购置	367,006,048.95		103,124.69	5,198,255.71	372,307,429.35
(2) 内部研发		330,941.60			330,941.60
(3) 在建工程转入	3,507,015.83		16,101,764.34		19,608,780.17
(4) 企业合并增加			174,969,621.31		174,969,621.31
(5) 其他增加[注 1]			36,035,358.03	432,010.00	36,467,368.03
本期减少金额			11,859,861.30		11,859,861.30
(1) 其他减少[注 2]			11,859,861.30		11,859,861.30
期末余额	2,936,172,846.10	330,941.60	13,729,735,985.08	77,366,425.79	16,743,606,198.57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399,220,686.88		2,540,741,497.76	39,020,356.11	2,978,982,540.75
本期增加金额	57,176,034.93	13,789.23	589,924,990.58	9,074,870.85	656,189,685.59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数据资源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 计
(1) 计提	57,176,034.93	13,789.23	589,924,990.58	9,074,870.85	656,189,685.59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456,396,721.81	13,789.23	3,130,666,488.34	48,095,226.96	3,635,172,226.34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2,703,630.68				2,703,630.68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2,703,630.68				2,703,630.68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477,072,493.61	317,152.37	10,599,069,496.74	29,271,198.83	13,105,730,341.55
期初账面价值	2,163,735,463.76		10,973,644,480.25	32,715,803.97	13,170,095,747.98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0.00%。

[注 1]无形资产原值其他增加主要系：特许经营权项目预计更新改造支出现值计入无形资产原值；特许经营权项目预计更新改造支出根据实际运营情况进行调整；本集团根据结算报告调整无形资产原值；大邑成环水务接受少数股东资产出资。

[注 2]无形资产原值其他减少主要系本集团根据结算报告调整无形资产原值。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项 目	自行研发的 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小 计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330,941.60	330,941.60
其中：内部研发	330,941.60	330,941.6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330,941.60	330,941.60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13,789.23	13,789.23
其中：计提	13,789.23	13,789.23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13,789.23	13,789.23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17,152.37	317,152.37
期初账面价值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十六) 开发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支出	1,338,809.83		1,338,809.83			
合 计	1,338,809.83		1,338,809.83			

2. 其他说明

开发支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研发支出之说明。

(十七)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沱源公司	1,866,108.25			1,866,108.25
合计	1,866,108.25			1,866,108.25

2. 商誉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计提	处置	
沱源公司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情况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和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和依据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沱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构成，对沱源公司收购的协同效应受益对象是整个沱源经营分部，且难以分摊至各资产，所以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组合。	因沱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自来水制售和供排水管网工程，该资产组组合按合理方法拆分计入自来水制售和供排水管网工程分部。	是

4.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无业绩承诺。

5. 其他说明

(1)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沱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目前尚无处置计划，因此本公司采取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来估计沱源公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本集团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编制预测未来 5 年现金流量，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经测试，资产组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高于账面价值。

(2)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形成商誉时无业绩承诺，收购后沱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测试期末商誉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费等	33,536,609.76	4,611,277.71	7,586,954.88	15,879.23	30,545,053.36
超滤膜及纳滤膜	9,980,945.30		8,242,601.70		1,738,343.60
合 计	43,517,555.06	4,611,277.71	15,829,556.58	15,879.23	32,283,396.96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负债-预计更新改造费	886,714,107.08	184,859,214.94	704,801,938.59	148,457,829.64
坏账准备	713,163,566.87	116,621,918.96	584,605,249.80	94,232,318.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7,284,612.62	25,690,936.41	165,311,636.93	25,509,499.91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51,369,739.40	7,705,460.92	53,815,772.78	8,072,365.91
资产减值准备	50,690,730.35	7,603,609.54	31,007,723.81	4,651,158.56
租赁负债	38,054,061.03	5,913,123.60	32,425,502.32	5,114,471.99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股份支付	18,605,583.27	2,790,837.48	13,377,844.96	2,006,676.74
可抵扣亏损	6,031,731.76	904,759.76	11,917,115.02	1,793,807.57
合 计	1,931,914,132.38	352,089,861.61	1,597,262,784.21	289,838,128.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资产折旧差异	320,677,349.95	80,169,337.48	259,411,752.86	64,852,938.2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01,354,539.84	33,310,051.74	34,535,051.08	8,633,762.77
使用权资产	40,389,472.67	6,249,857.06	45,657,986.94	8,005,405.66
合 计	562,421,362.46	119,729,246.28	339,604,790.88	81,492,106.6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6,631,994.28	335,547,555.82
可抵扣亏损	518,234,972.03	447,873,428.80
合 计	694,866,966.31	783,420,984.6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4 年		62,588,638.80	
2025 年	69,084,529.77	69,482,116.26	
2026 年	98,241,830.82	100,863,373.05	
2027 年	109,859,096.95	116,453,585.24	
2028 年	97,178,989.96	98,485,715.45	
2029 年	143,870,524.53		
合 计	518,234,972.03	447,873,428.80	

(二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485,248,452.85		485,248,452.85
预付工程款	265,764,810.26		265,764,810.26
预付设备款	201,649,292.47		201,649,292.47
待抵扣进项	83,649,371.95		83,649,371.95
预付土地款	6,301,134.00		6,301,134.00
股权收购			
预付其他长期资产	365,614,374.46		365,614,374.46
合 计	1,408,227,435.99		1,408,227,435.9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76,497,075.78		376,497,075.78
预付工程款	375,095,232.99		375,095,232.99
预付设备款	214,351,487.01		214,351,487.01
待抵扣进项	7,318,605.24		7,318,605.24
预付土地款	179,561,894.00		179,561,894.00
股权收购	99,050,000.00		99,050,000.00
预付其他长期资产	297,585,672.32		297,585,672.32
合 计	1,549,459,967.34		1,549,459,967.34

(二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234,206.20	46,234,206.20	冻结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八)5.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沛县供水 PPP 项目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宝林生态公司“邳州市餐厨废弃物处置厂项目”项下应收账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崇州成环水务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东营津膜公司“东营市东城南污水处理 BOT 项目”特许经营期对应的应收账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隆丰生态公司“彭州餐厨处置项目”特许经营权收益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合 计	46,234,206.20	46,234,206.20		

2. 期初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135,253.52	35,135,253.52	冻结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八)5.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沛县供水 PPP 项目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宝林生态公司的“邳州市餐厨废弃物处置厂项目”项下应收账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崇州成环水务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东营津膜公司“东营市东城南污水处理 BOT 项目”特许经营期对应的应收账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长期借款
合 计	35,135,253.52	35,135,253.52		

(二十二)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本金	20,000,000.00	
信用借款-本金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23,022.22	
合 计	40,023,022.22	

2. 期末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保证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20,000,000.00	本公司
合 计	20,000,000.00	

注：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1. 对内担保之说明。

3. 期末信用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二十三)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752,245.73	92,451,218.71
合 计	103,752,245.73	92,451,218.71

2. 已到期未支付应付票据情况

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应付票据。

(二十四)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757,117,909.39	3,272,554,319.29
1—2 年	1,123,690,888.93	1,207,001,111.81
2—3 年	631,849,510.12	683,558,378.14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 年以上	858,766,193.26	808,407,153.05
合 计	6,371,424,501.70	5,971,520,962.2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79,108,807.66	工程未最终决算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5,588,126.98	工程未最终决算
成都市自来水七厂郫都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	181,239,345.46	工程未最终决算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32,093,007.76	工程未最终决算
成都建工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8,121,847.75	工程未最终决算
小 计	1,616,151,135.61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985,340.04	515,853.12
其他应付款	981,665,995.24	968,842,166.50
合 计	983,651,335.28	969,358,019.62

2.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985,340.04	515,853.12
其中：中信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470,000.00	
金堂县国资委	413,089.39	413,089.39
理县祥润供排水环境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2,250.65	102,763.73
小 计	1,985,340.04	515,853.12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政府收款	421,184,973.62	406,052,544.75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65,889,268.17	353,701,387.09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179,336.00	46,281,903.20
应付土地拆迁补偿款	16,765,678.51	16,765,678.51
其他	152,646,738.94	146,040,652.95
合 计	981,665,995.24	968,842,166.5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230,269,014.68	236,141,407.48
预收水费	216,107,165.95	200,590,508.46
预收污水处理、污泥处置等服务费	331,529,177.39	141,890,429.92
其他合同负债	5,624,728.10	9,915,487.07
合 计	783,530,086.12	588,537,832.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二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85,532,247.13	1,248,944,306.75	1,238,782,629.58	495,693,924.3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77,420.65	205,508,251.23	205,832,502.10	9,153,169.78
辞退福利		1,494,541.57	1,494,541.57	
合 计	495,009,667.78	1,455,947,099.55	1,446,109,673.25	504,847,094.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0,222,656.76	963,525,627.11	951,360,078.89	432,388,204.98
职工福利费		74,790,886.93	74,790,886.93	
社会保险费		83,250,921.14	83,250,921.14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63,914,285.37	63,914,285.37	
工伤保险费		3,600,828.16	3,600,828.16	
补充医疗保险		15,735,807.61	15,735,807.61	
住房公积金	1,073,818.00	103,209,527.37	104,283,345.3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235,772.37	24,167,344.20	25,097,397.25	63,305,719.32
小 计	485,532,247.13	1,248,944,306.75	1,238,782,629.58	495,693,924.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4,329,867.03	134,329,867.03	
失业保险费		5,031,661.80	5,031,661.80	
企业年金缴费	9,477,420.65	66,146,722.40	66,470,973.27	9,153,169.78
小 计	9,477,420.65	205,508,251.23	205,832,502.10	9,153,169.78

(二十八)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1,572,413.01	91,143,386.65
资源税	27,697,368.79	26,322,408.45
增值税	25,370,061.77	11,611,364.34
土地使用税	2,123,105.25	1,911,840.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3,055.74	1,216,436.8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53,158.83	1,226,321.45
房产税	870,476.73	722,097.93
教育费附加	675,388.90	565,713.50
印花税	547,607.24	462,108.54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地方教育附加	486,820.77	413,703.44
环保税	253,560.92	232,925.11
水利建设基金	77,193.37	124,661.00
车船税		300.00
合 计	142,050,211.32	135,953,267.52

(二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56,081,600.13	619,730,531.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81,810,979.36	779,845,431.3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53,800,134.03	127,511,750.2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525,462.77	26,828,458.45
合 计	2,612,218,176.29	1,553,916,171.13

(三十)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89,972,177.85	70,596,042.10
少数股东借款及利息	64,789,983.50	62,581,212.50
合 计	154,762,161.35	133,177,254.60

2. 其他说明

(1) 2023 年 5 月新津成环水务与少数股东成都市新津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新津环投公司）签订《成都市新津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公司 2023 年资金借款合同》，新津环投公司向新津成环水务提供借款 4,000,000.00 元，年利率 5.04%，期限 3 个月。2023 年 10 月新津成环水务与新津环投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将借款期限修改为 6 个月。2024 年 2 月展期 12 个月。2024 年 7 月 31 日，新津成环水务提前还款 2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本金余额 3,800,000.00 元，应付利息余额 5,852.00 元。

2023 年 7 月新津成环水务与少数股东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成都建工集团）签

订《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借款合同》，成都建工集团向新津成环水务提供借款 1,000,000.00 元，年利率 5.04%，期限 3 个月。2023 年 11 月双方签订《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一）》，将借款展期 3 个月；2024 年 2 月双方签订《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二）》，将借款展期 6 个月；2024 年 6 月 19 日，新津成环水务提前归还本金 50,000.00 元；2024 年 9 月双方签订《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三）》，将借款展期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本金余额 950,000.00 元，应付利息余额 1,463.00 元。

(2) 2021 年蓉实环境公司与少数股东成都天投实业有限公司（简称成都天投公司）签订《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借款期限为 1 年。2022 年蓉实环境公司与成都天投公司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在已展期的期限上延长借款期限 1 年；2024 年蓉实环境公司与成都天投公司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在已展期的基础上延长借款期限 1 年；展期后，借款将于 2025 年到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本金余额 47,040,000.00 元，应付利息余额 12,992,668.50 元。

(三十一) 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092,040,897.43	4,133,335,894.91
质押借款	1,737,868,026.13	1,232,275,666.62
保证借款	1,271,315,132.33	1,493,512,135.03
质押及保证借款	304,890,279.24	
合 计	9,406,114,335.13	6,859,123,696.56

2. 期末信用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1,688,149,127.42	1,594,025,827.92	94,123,299.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1,383,844,620.87	1,268,973,529.92	114,871,090.9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112,095,671.68	1,100,937,696.96	11,157,974.72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	903,580,000.00	865,580,000.00	38,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599,400,000.00	551,600,000.00	47,8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区支行	326,257,862.97	318,925,755.40	7,332,107.5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88,244,000.00		188,244,000.0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	179,560,000.00	164,560,000.00	1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攀路支行	142,018,370.71	140,148,838.10	1,869,532.61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8,971,178.45	56,909,249.13	2,061,929.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38,980,000.00	30,380,000.00	8,600,000.00
合 计	6,621,100,832.10	6,092,040,897.43	529,059,934.67

3. 期末质押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质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沛县支行	682,500,000.00	647,500,000.00	35,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广安街支行	389,048,622.02	369,048,622.02	2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注 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沛县支行	262,077,364.50	250,719,935.74	11,357,428.76	应收账款质押[注 3]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32,000,000.00	228,000,000.00	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注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170,751,400.00	153,676,260.00	17,075,140.00	应收账款质押[注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12,357,657.26	11,923,208.37	434,448.89	应收账款质押[注 6]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	59,770,000.00	59,000,000.00	77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注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大道支行	18,000,000.00	1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注 8]
合 计	1,826,505,043.78	1,737,868,026.13	88,637,017.65	

[注 1]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沛县兴蓉公司“沛县供水 PPP 项目”项下应收账款，相关手续

正在办理。

[注 2]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石家庄兴蓉公司“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所涉及的收费权。

[注 3]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沛县兴蓉公司根据沛县供水 PPP 项目合法享有的权益和收益（应收账款），按照出质人向质权人的借款余额占出质人用于沛县供水 PPP 项目概算投资内全部对外银行借款余额的比例提供质押。

[注 4]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崇州成环水务依法拥有的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特许经营协议》项下使用者付费相关全部权益和收益。

[注 5]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宁东兴蓉公司的“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续建项目”（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费权。

[注 6]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宝林生态公司“邛崃市餐厨废弃物处置厂项目”项下应收账款。

[注 7]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收费权。

[注 8]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隆丰生态公司“彭州餐厨处置项目”特许经营权收益权。

4. 期末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保证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823,933,625.54	716,538,392.54	107,395,233.00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	266,280,000.00	246,940,000.00	19,340,000.00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221,501,530.96	151,329,940.05	70,171,590.91	本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四川省分行	190,000,000.00	140,000,000.00	50,000,000.00	本公司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	16,506,799.74	16,506,799.74		排水公司
合 计	1,518,221,956.24	1,271,315,132.33	246,906,823.91	

注：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1. 对内担保之说明。

5. 期末质押及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质押物/保证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东城支行	241,379,586.16	237,069,379.24	4,310,206.92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71,000,000.00	67,820,900.00	3,179,100.00	[注]
合 计	312,379,586.16	304,890,279.24	7,489,306.92	

[注]出质标的为出质人东营津膜公司“东营市东城南污水处理 BOT 项目”特许经营期对应的应收账款，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1. 对内担保之说明。

6. 其他说明

- (1) 本集团期末信用借款的年利率为区间 1.20%至 3.15%；
- (2) 本集团期末质押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35%至 3.60%；
- (3) 本集团期末保证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45%至 3.40%；
- (4) 本集团期末质押及保证借款的年利率为区间 2.70%至 2.80%。

(三十二) 应付债券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 兴蓉 01 公司债[注 1]		1,388,000,000.00
21 中期票据 01[注 2]		899,959,617.09
21 中期票据 02[注 3]	370,000,000.00	699,955,878.35
22 中期票据 01[注 4]	399,988,270.47	399,949,629.14
23 中期票据 01[注 5]	499,751,135.31	499,679,368.21
24 中期票据 01[注 6]	1,499,637,801.15	
合 计	2,769,377,206.93	3,887,544,492.79

2. 应付债券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 兴蓉 01 公司债[注 1]	1,400,000,000.00	3.00%	2020/8/6	3+2 年	1,399,365,094.34	1,388,000,000.00
21 中期票据 01[注 2]	900,000,000.00	3.39%	2021/6/9	3+2 年	899,731,886.80	899,959,617.09
21 中期票据 02[注 3]	700,000,000.00	2.34%	2021/11/4	3+2 年	699,847,547.17	699,955,878.35
22 中期票据 01[注 4]	400,000,000.00	3.08%	2022/4/21	3+2 年	399,886,702.45	399,949,629.14
23 中期票据 01[注 5]	500,000,000.00	3.13%	2023/4/4	3+2 年	499,627,358.50	499,679,368.21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4 中期票据 01[注 6]	1,500,000,000.00	2.55%	2024/3/25	3+2 年	1,499,575,471.70	
小 计	5,400,000,000.00				5,398,034,060.96	3,887,544,492.79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本金	本期偿还利息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 兴蓉 01 公司债 [注 1]		41,639,999.99			41,640,000.00	1,388,000,000.00		否
21 中期票据 01[注 2]		13,337,704.91	40,382.91	900,000,000.00	30,510,000.00			否
21 中期票据 02[注 3]		20,226,065.02	44,121.65	330,000,000.00	22,400,000.00		370,000,000.00	否
22 中期票据 01[注 4]		12,343,516.69	38,641.33		12,320,000.00		399,988,270.47	否
23 中期票据 01[注 5]		15,681,864.65	71,767.10		15,650,000.00		499,751,135.31	否
24 中期票据 01[注 6]	1,499,575,471.70	29,552,054.80	62,329.45				1,499,637,801.15	否
小 计	1,499,575,471.70	132,781,206.06	257,242.44	1,230,000,000.00	122,520,000.00	1,388,000,000.00	2,769,377,206.93	

[注 1]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发行了“20 兴蓉 01”公司债，发行规模为 14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3.64%，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3 年后调

整后为 3.00%。本期其他减少系期末将债券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2]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发行了 21 中期票据 01，发行规模为 9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本公司的公司债本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3.39%，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本期中期票据已全额回售。

[注 3]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发行了 21 中期票据 02，发行规模为 7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营运资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3.20%，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3 年后调整为 2.34%。2024 年中期票据回售 330,000,000.00 元。

[注 4]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发行了 22 中期票据 01，发行规模为 4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自来水制售、污水处理、供排水管网安装、环保等业务所需流动资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3.08%，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

[注 5]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发行了 23 中期票据 01，发行规模为 5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3.13%，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

[注 6]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发行了 24 中期票据 01，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运营资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2.55%，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

(三十三)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0,042,442.60	10,313,691.28
未确认融资费用	-989,745.27	-722,807.81
合 计	19,052,697.33	9,590,883.47

(三十四)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378,555,836.87	3,600,657,939.42
专项应付款	214,628,607.62	201,379,703.17
合 计	3,593,184,444.49	3,802,037,642.59

2.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公司)[注 1]	218,380,000.00	218,620,000.00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注 2]	2,927,000,000.00	3,037,600,000.00
石家庄特许经营项目应付款项[注 3]	168,490,036.87	190,430,339.42
少数股东借款		321,800.00
东营市东城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注 4]	64,685,800.00	153,685,800.00
小 计	3,378,555,836.87	3,600,657,939.42

[注 1] 国开基金公司相关长期应付款，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一)1. 企业集团的构成之说明。

[注 2]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8 年第三批新增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投(2018)135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川财金(2018)75 号)以及省财政、省住建厅《联合下达关于做好债券项目资金额度分解工作的通知》计划安排，下达 2018 年第三批新增债券资金 19,060.00 万元，专项用于污水处理项目和垃圾处置项目建设，其中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水分公司(以下简称中水分公司)分配额度 1,500.00 万元，排水公司分配额度 4,760.00 万元，万兴公司分配额度 10,000.00 万元，污泥公司分配额度 2,800.00 万元。根据债券到期时间，本期已全部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9 年第一批新增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投〔2019〕24 号），下达 2019 年第一批新增债券资金 17,100.00 万元，专项用于污水处理项目和垃圾处置项目建设，其中排水公司分配额度 7,100.00 万元，万兴公司分配额度 10,0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市环境集团政府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建发〔2020〕30 号、成财建发〔2020〕33 号、成财建发〔2020〕91 号、成财建发〔2020〕224 号、成财建发〔2021〕99 号），拨付专项债资金金额合计 158,600.00 万元，其中中水分公司分配额度 3,000.00 万元，排水公司分配额度 30,600.00 万元，西汇水环境分配额度 17,000.00 万元，自来水公司分配额度 50,000.00 万元，万兴公司分配额度 52,000.00 万元，污泥公司分配额度 6,000.00 万元。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9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关于印发〈2019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关于发行 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九十二至一百零六期）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发行 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至二十四期）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债〔2019〕16 号）以及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1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至三十四期）有关事项的通知》，双流成环水务取得 2020 年四川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二期）-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九十六期）资金 6,500.00 万元、取得 2020 年四川省生态环保建设专项债券（二期）-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资金 12,000.00 万元、取得 2021 年四川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六期）-2021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一期）资金 9,500.00 万元。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至二十四期）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债〔2019〕16 号）以及《关于发行 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至六十一期）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债〔2020〕14 号），青白江成环水务取得 2020 年四川省生态环保建设专项债券（二期）-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资金 20,000.00 万元，取得 2020 年四川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期）资金 5,000.00 万元。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及时退回专项债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2〕68 号），青白江成环水务于 2022 年退回专项债资金 7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集团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2〕58 号）、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变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2〕75 号），自来水公司取得 2022 年四川省社会事业和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一期）资金

30,000.00 万元，取得 2020 年四川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期）资金 7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集团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3〕75 号），排水公司取得 2023 年四川省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四十三期）-2023 年四川省专项债券（四十四期）资金 16,0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3〕51 号），西汇水环境取得 2023 年四川省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三十期）-2023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一期）资金 10,0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集团 2024 年第三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4〕69 号），西汇水环境取得 2024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资金 4,0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集团 2024 年第四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4〕75 号），西汇水环境取得 2024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资金 4,000.00 万元。

[注 3]根据石家庄兴蓉公司与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管委会签订的《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提标工程特许经营合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支付特许经营项目款项余额 19,131.68 万元，其中 2,282.67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4]据东营津膜公司与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河北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签订的《东营市东城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工程总承包（EPC+F）合同补充协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工程款本金 6,468.58 万元。

3.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城市污水污泥处理项目拨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国债转贷资金转入	9,272,725.00			9,272,725.00
西安二污二期财政专项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西安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专项资金	23,300,000.00			23,300,000.00
电力价格调节基金	2,242,080.62			2,242,080.62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临河 A 区污水处理项目专项基金	1,591,997.55			1,591,997.55
山南市泽当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工程款[注 1]		13,188,904.45		13,188,904.45
揭榜挂帅政府项目专项经费[注 2]		60,000.00		60,000.00
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三期）专项资金	8,972,900.00			8,972,900.00
八厂二期中央预算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小 计	201,379,703.17	13,248,904.45		214,628,607.62

[注 1]根据《关于收到山南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财政资金拨付申请的回复》，款项专用于山南市泽当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山南兴蓉公司本期收到该笔款项。

[注 2]排水公司本期收到该笔款项。

（三十五）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更新改造费	977,071,269.23	863,052,897.58	[注]
合 计	977,071,269.23	863,052,897.58	

[注]预计负债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2. 预计负债之说明。

(三十六)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81,728,818.51	14,182,882.99	24,135,100.07	171,776,601.43
合 计	181,728,818.51	14,182,882.99	24,135,100.07	171,776,601.43

2. 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中和组团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补助	36,933,614.94			3,439,951.73			33,493,663.21	与资产相关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财政补贴款	24,323,648.58			785,207.76			23,538,440.82	与资产相关
万兴环保发电厂二期外配套工程建设专项补助	16,665,326.64			1,187,939.71			15,477,386.93	与资产相关
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项目补助款	39,180,190.79			1,632,507.92			37,547,682.87	与资产相关
成都市郫都区三道堰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专项补助	3,659,598.43			210,120.45			3,449,477.98	与资产相关
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三期补助	3,238,154.53			185,922.75			3,052,231.78	与资产相关
成都高新区“三次创业”战新产业政策项目补助	2,234,848.33			454,545.48			1,780,302.85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郫县拆迁补偿款	1,541,138.80			61,035.20			1,480,103.60	与资产相关
宁东基地水资源利用 PPP 项目前期工作费	1,520,000.01			63,333.32			1,456,666.69	与资产相关
项目前期经费补助	1,033,294.11			58,868.10			974,426.01	与资产相关
万兴环保发电厂污泥干化 及协同焚烧处置项目专项 补助	876,847.27			118,226.64			758,620.63	与资产相关
成都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 环保发电厂项目基本建设 投资补助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再生能源生活垃圾渗滤液 处理厂处理扩容工程补助	713,023.08			55,438.71			657,584.37	与资产相关
水七厂三期配套输水管线 工程工作经费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水二厂技改补贴	100,360.00			50,180.00			50,180.00	与资产相关
万兴环保发电厂三期补助	7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飞灰高效低成本稳定化/固 化填埋技术示范研究专项 资金	800,200.00						800,2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包装激励奖金	55,000.00						55,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6,741,641.00			15,830,358.94			30,911,282.06	与资产相关
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政府补助	11,932.00			1,463.36			10,468.64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第一批省级城乡环境发展专项资金[注 1]		13,890,000.00					13,8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水七厂四期项目项目经费[注 2]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节能降碳专项奖补资金[注 3]		92,882.99					92,882.99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81,728,818.51	14,182,882.99		24,135,100.07			171,776,601.43	

[注 1]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成财建发〔2024〕195 号），隆丰生态公司本期收到彭州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专项资金 13,890,000.00 元。

[注 2]根据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对上争取政策性资金项目奖补资金管理办法》和《全市重大项目策划储备考核激励办法》的通知》（成发改项目〔2004〕283 号），自来水公司本期收到成都市自来水七厂四期配套项目奖补资金 200,000.00 元。

[注 3]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关于拨付 2023 年宁东基地工业节能降碳专项资金的通知》（宁东管(财金)发〔2024〕45 号），宁东兴蓉公司本期收到 2023 年宁东基地工业节能降碳专项奖补资金 92,882.99 元。

(三十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42,994,112.09	138,039,058.34
合 计	142,994,112.09	138,039,058.34

(三十八) 股本

1. 明细情况

本公司股本为 2,984,434,721 股，每股面值 1 元，具体股份种类与构成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余额
		发行新 股	送 股	公积 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990,000.00				-7,396,000.00	-7,396,000.00	9,594,000.00
其中：国有股							
其他法人股							
个人股	16,990,000.00				-7,396,000.00	-7,396,000.00	9,594,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968,576,321.00				6,264,400.00	6,264,400.00	2,974,840,721.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2,968,576,321.00				6,264,400.00	6,264,400.00	2,974,840,721.00
境内上市的外 资股							
境内上市的外 资股							
其他							
合 计	2,985,566,321.00				-1,131,600.00	-1,131,600.00	2,984,434,721.00

2. 其他说明

本期限售个人股减少 7,396,000.00 元，其中 1,131,600.00 元系回购注销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员工以及个人考核未达标员工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131,600 股；6,342,400.00 元系本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342,400 股；增加 78,000.00 元系 2024 年新增高管锁定股 78,000 股。

(三十九)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377,706,054.64	12,304,256.00	12,418,427.75	1,377,591,882.89
其他资本公积	754,303,172.47	7,139,537.93	12,304,256.00	749,138,454.40
合 计	2,132,009,227.11	19,443,793.93	24,722,683.75	2,126,730,337.29

2. 其他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达到解锁条件，前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金额转入股本溢价 12,304,256.00 元；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系注销回购账户中未授予的股份 1,131,600 股时对应减少资本公积 3,543,044.14 元；因第一批限制性股票达到解锁条件冲减回购义务时对应减少资本公积 8,875,383.61 元。

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 7,139,537.93 元；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达到解锁条件，转入股本溢价 12,304,256.00 元。

（四十）库存股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71,619,188.04		33,123,418.15	38,495,769.89
合 计	71,619,188.04		33,123,418.15	38,495,769.89

2. 其他说明

本期库存股减少系注销回购账户中未授予的股份 1,131,600 股对应注销库存股 4,674,644.14 元；根据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调整回购义务 2,791,400.00 元；因第一批限制性股票达到解锁条件冲减回购义务时对应减少库存股 25,657,374.01 元。

（四十一）专项储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521,883.40	7,687,138.56	6,609,958.34	10,599,063.62
合 计	9,521,883.40	7,687,138.56	6,609,958.34	10,599,063.62

2.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下属水务建设公司属于建筑行业，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

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按照当期实际收到的工程安装收入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四十二）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2,293,775.37	38,281,333.55		630,575,108.92
合 计	592,293,775.37	38,281,333.55		630,575,108.92

2. 其他说明

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按本期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所致。

（四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95,820,381.71	9,521,000,744.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995,820,381.71	9,521,000,744.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6,116,861.08	1,843,412,411.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281,333.55	34,209,346.3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7,449,374.57	334,383,427.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46,206,534.67	10,995,820,381.71

（四十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8,943,012,396.58	5,225,199,180.10	7,959,609,106.18	4,762,797,294.66
其他业务收入	105,657,408.41	72,480,039.02	126,926,544.04	60,884,979.63
合 计	9,048,669,804.99	5,297,679,219.12	8,086,535,650.22	4,823,682,274.29

注：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一）分部信息之说明。

（四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7,216,746.65	29,727,485.69
土地使用税	29,582,394.25	26,838,18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61,986.38	15,414,151.75
资源税[注]	10,443,277.76	
教育费附加	5,996,682.95	6,988,104.25
地方教育附加	4,000,201.80	4,658,794.97
印花税及其他税费	6,574,485.24	7,902,003.77
合 计	106,175,775.03	91,528,729.56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水利部关于印发《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财税〔2024〕28号），2024年12月1日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按照改革试点实施办法贯彻执行水资源税，同时将水资源费征收标准降为零。因此本集团自2024年12月1日起将水资源税列报于税金及附加。

（四十六）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429,133.50	120,448,395.72
资产维护及物料消耗	20,007,427.08	9,430,711.13
固定资产折旧费	3,473,265.17	3,184,031.48
办公费及差旅费	3,272,468.89	3,895,005.24
安全费	2,409,378.11	1,778,460.61
股权激励费用	340,047.58	523,800.00
交通运输费	302,196.54	256,516.31
业务宣传费	137,599.50	186,651.70
业务招待费	82,297.00	72,693.20
劳动保护及其他	24,194,149.31	11,070,427.27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176,647,962.68	150,846,692.66

(四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2,073,373.91	373,454,085.34
资产折旧与摊销费用	42,270,571.93	41,094,857.00
办公、差旅等费用	32,558,026.61	31,810,107.71
中介机构服务费	30,339,758.43	27,463,808.00
股权激励费用	5,440,363.68	8,953,918.93
业务招待费	4,372,307.76	3,769,676.98
资产维护与修理费	522,347.33	2,428,827.59
劳动保护及其他	25,040,053.51	22,332,248.90
合 计	532,616,803.16	511,307,530.45

(四十八)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24,060,937.02	6,172,836.43
合作研发费用	16,361,714.37	433,974.52
直接材料	11,198,620.20	3,551,771.80
折旧与摊销	218,267.23	342,366.42
其他	1,371,548.56	1,559,525.39
合 计	53,211,087.38	12,060,474.56

(四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35,283,917.22	417,807,704.66
减：利息收入	145,864,610.95	148,458,280.73
其他	1,996,507.42	3,035,987.1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391,415,813.69	272,385,411.04

注：本期利息收入中包含本集团长期应收款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109,123,584.29元。

（五十）其他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代征税款的手续费	505,382.57	604,398.42
政府补助	48,784,227.97	36,919,052.90
合 计	49,289,610.54	37,523,451.32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注 1]	24,135,100.07	23,800,382.88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注 2]	14,690,285.38	5,983,258.89
稳岗补贴	3,615,509.51	1,769,982.40
企业综合贡献奖	3,212,800.00	2,642,000.00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注 3]	762,800.00	
财政金融互动省级奖补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政策性资金工作奖励[注 4]	250,000.00	
“前端激励”市级预算资金[注 5]	250,000.00	
引进研究生奖励[注 6]	210,000.00	
先进技术工艺奖补资金[注 7]	200,000.00	
财政科技项目专项资金[注 8]	100,000.00	
规上企业奖金	200,000.00	379,128.00
电费补贴	173,339.00	418,083.72
成都市金融局拨付再融资奖励		500,000.00
稳定增长补助		400,000.00
进项税加计抵扣		172,716.8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保监测、防治补助		60,000.00
其他补贴	484,394.01	293,500.20
合 计	48,784,227.97	36,919,052.90

[注 1]递延收益摊销转入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六)递延收益之说明。

[注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达《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下属公司万兴公司、巴中兴蓉公司、东营膜天膜公司、宁东兴蓉公司、污泥公司本期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额。

[注 3]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工业发展资金的通知》(成财产发〔2023〕101 号),自来水公司本期收到工业发展奖励 257,500.00 元;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成财产发〔2023〕110 号),自来水公司本期收到工业发展奖励 39,300.00 元;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次)的通知》(成财产发〔2024〕74 号),自来水公司本期收到工业发展奖励 220,000.00 元;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次)的通知》(成财产发〔2024〕95 号),自来水公司本期收到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16,000.00 元;根据岳池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岳池县财政局《关于审定 2022 年第三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岳经信〔2023〕47 号),岳池兴蓉公司本期收到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元。

[注 4]根据中共成都市郫都区水务局党组织会议纪要(2024 年第 30 次),西汇水环境本期收到建设项目政策性工作奖补经费 250,000.00 元。

[注 5]根据四川天府新区发展和经济运行局《关于转发<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4 实际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第三批)的通知>的通知》(川天发经〔2024〕27 号),天府成环水务本期收到天府五厂项目 2024 年政策性资金项目“前端激励”市级预算资金 250,000.00 元。

[注 6]根据成都经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引进研究生学历学位应届毕业生奖励发放工作的函》以及《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度引进研究生学历学位应届毕业生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成经开人社函〔2024〕7 号),再生能源公司本期收到引进研究生学历学位应届毕业生奖励 210,000.00 元。

[注 7]根据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做好绿色低碳先进技术工艺成果转化和优质

服务机构培育工作的通知》，再生能源公司本期收到先进技术工艺奖补资金 200,000.00 元。

[注 8]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三批市级财政科技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成财教发〔2024〕84 号），本公司本期收到财政科技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 元。

（五十一）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4,323,504.41	-89,710,688.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72,155.92	-2,501,065.79
合 计	-123,751,348.49	-92,211,754.18

（五十二）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269,204.18	2,377,359.72
合 计	-3,269,204.18	2,377,359.72

（五十三）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8,953.38	121,290.54	78,953.38
合 计	78,953.38	121,290.54	78,953.38

（五十四）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97,619.16	639,232.66	97,619.16
罚款、违约金收入	9,727,185.55	10,788,041.73	9,727,185.55
其他	488,325.55	93,196.86	488,325.55
合 计	10,313,130.26	11,520,471.25	10,313,130.26

（五十五）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330.55	1,331,101.51	6,330.55
对外捐赠	100,000.00	136,000.00	10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2,067,428.98	593,972.23	2,067,428.98
其他	4,202,482.63	80,580.06	4,202,482.63
合 计	6,376,242.16	2,141,653.80	6,376,242.16

(五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2,619,675.69	341,278,737.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249,041.75	-48,862,292.54
合 计	362,370,633.94	292,416,445.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17,208,043.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4,302,010.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0,154,490.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89,396.59
可加计扣除项目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87,808.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5,836.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234,347.4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确认递延所得税适用税率变化时, 期初纳税差异净额乘以适用税率差额)	-30,652,602.25
所得税费用	362,370,633.94

(五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污水处理费	916,529,988.81	909,415,614.85
代收垃圾清运费	270,685,121.15	293,598,370.16
投标保证金与履约保证金等	234,826,123.54	252,118,987.25
利息收入、滞纳金等	55,717,019.62	56,808,125.82
收到政府补助	30,270,679.07	27,209,892.52
收到与其他单位往来	27,965,160.36	51,720,074.19
代收中水处理费		9,964,993.92
合 计	1,535,994,092.55	1,600,836,058.7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代收污水处理费	969,466,424.10	898,989,199.11
支付代收垃圾清运费	269,771,201.29	290,595,248.85
投标保证金与履约保证金等	232,687,797.16	244,763,040.55
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付现费用	170,773,828.53	152,190,327.09
支付与其他单位往来	28,612,905.36	43,322,056.87
合 计	1,671,312,156.44	1,629,859,872.4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PPP 项目利息	131,329,700.00	93,539,019.00
履约保证金与投标保证金等	38,292,013.05	23,427,282.58
巴中 BT 项目回购款		300,000.00
其他		10,000.00
合 计	169,621,713.05	117,276,301.58

(2)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履约保证金与投标保证金等	41,629,509.76	23,437,842.53
债权转让款	44,359.70	152,877,347.89
合 计	41,673,869.46	176,315,190.42

(4)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安维尔利股权收购款	163,714,866.22	99,050,000.00
收购东营津膜公司和东营膜天膜公司股权和债权款项	831,834.73	256,544,117.48
合 计	164,546,700.95	355,594,117.48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项应付款	13,188,904.45	100,000,000.00
取得少数股东及原股东借款		48,400,000.00
合 计	13,188,904.45	148,40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30,657,956.86	31,536,618.62
限制性股票回购	1,639,768.80	1,561,936.80
分配股利、利息及股份回购手续费	1,367,501.91	511,548.22
发行债券、中期票据相关费用		59,028.00
归还少数股东借款	250,000.00	46,890,000.00
退还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0,590,000.00
合 计	33,915,227.57	121,149,131.64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491,244.44	468,222.22		40,023,022.22
长期借款	6,859,123,696.56	3,532,406,395.08	338,766,348.14	894,682,125.66	429,499,978.99	9,406,114,335.13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553,916,171.13		2,098,307,954.34	1,039,108,976.89	896,972.29	2,612,218,176.29
应付债券	3,887,544,492.79	1,500,000,000.00	91,398,448.51	1,310,880,000.00	1,398,685,734.37	2,769,377,206.93
长期应付款	3,600,657,939.42	80,000,000.00	123,988,730.74	224,680,635.00	201,410,198.29	3,378,555,836.87
其他流动负债	62,581,212.50		2,833,012.00	624,241.00		64,789,983.50
专项应付款	201,379,703.17	13,248,904.45				214,628,607.62
租赁负债	9,590,883.47		31,866,290.57	2,027,880.67	20,376,596.04	19,052,697.33
合 计	16,174,794,099.04	5,165,655,299.53	2,687,652,028.74	3,472,472,081.44	2,050,869,479.98	18,504,759,865.8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本集团无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形。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本集团无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情形。

(五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4,837,409.34	1,889,497,257.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69,204.18	-2,377,359.72
信用减值准备	123,751,348.49	92,211,754.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8,972,385.26	681,191,159.5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179,204.81	27,464,047.28
无形资产摊销	656,189,685.59	615,463,297.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29,556.58	18,902,42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953.38	-121,290.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288.61	691,868.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6,160,332.93	308,483,198.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40,738.17	-75,492,400.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91,696.42	34,605,477.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4,423.73	1,863,500.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8,168,808.24	-378,915,888.98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9,530,332.96	175,417,865.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0,795,791.89	3,388,884,915.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54,099,892.44	3,872,713,029.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72,713,029.26	3,690,783,083.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386,863.18	181,929,946.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3,714,866.22
其中：再生能源公司支付收购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款项	163,714,866.22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711,251.28
其中：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711,251.2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87,475.03
其中：本公司支付收购东营津膜公司、东营膜天膜公司股权款项	787,475.0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8,791,089.97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本期无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4,254,099,892.44	3,872,713,029.26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802.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54,099,892.44	3,872,712,227.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4,099,892.44	3,872,713,029.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函保证金	21,750,000.00	22,750,000.00	保函保证金
自来水公司涉诉冻结资金[注]	18,657,223.58		诉讼冻结
深圳兴蓉公司更新改造专项资金	4,138,407.91	3,095,057.31	公司不可自主决定支付
代建资金	1,636,660.44	1,644,947.80	公司不可自主决定支付
ETC 保证金	41,900.00	42,400.00	ETC 业务冻结
沛县兴蓉公司非日常维护资金	10,014.27	10,003.88	公司不可自主决定支付
沱源公司诉讼冻结账户资金		1,110,385.62	诉讼冻结
深圳兴蓉公司诉讼冻结账户		588,257.74	诉讼冻结
新蓉公司诉讼冻结账户		4,815,005.94	诉讼冻结
宁东兴蓉公司诉讼冻结账户资金		1,079,195.23	诉讼冻结
小 计	46,234,206.20	35,135,253.52	

[注]2024 年 9 月，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建工）向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在 18,657,223.58 元范围内对自来水公司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法院据此冻结自来水公司银行存款 18,657,223.5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案正在审理中，冻结资金尚未解冻。

（五十九）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四)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租赁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10,004,171.46	10,360,960.44
合 计	10,004,171.46	10,360,960.44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66,458.28	1,380,369.5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3,468,113.91	41,362,466.06

(4) 租赁负债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流动性风险之说明。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项 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	633,766.42	

六、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污水污泥处理相关研发课题	18,040,777.62	1,825,568.57
自来水制备及输送相关研发课题	14,528,361.67	3,546,349.76
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相关研发课题	8,988,072.86	4,701,913.06
自来水公司数据资源	330,941.60	
公司经营各项业务运行管理体系研发项目等	12,992,685.06	1,986,643.17
合 计	54,880,838.81	12,060,474.5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3,211,087.38	12,060,474.56
资本化研发支出	1,669,751.43	

(二) 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期初期末余额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 开发支出	其 他	确认为无形 资产	转入当 期损益	其 他	
公司经营各项业务运行管理体系研发项目等		1,338,809.83					1,338,809.83
自来水公司数据资源		330,941.60		330,941.60			
合 计		1,669,751.43		330,941.60			1,338,809.83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9 日	282,764,866.22	100.00	购买	2024 年 1 月 19 日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取得控制	70,475,947.46	7,465,727.39	20,774,583.13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1）明细情况

合并成本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282,764,866.2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82,764,866.22

合并成本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82,764,866.2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被收购公司现有净资产价值无法反映企业价值和未来获利能力。根据资产评估机构报告，上述被收购公司按收益法评估的价值与本次合并成本基本一致。

(3)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4)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92,791,373.90	217,821,752.59
货币资金	15,711,251.28	15,711,251.28
应收款项	2,285,625.32	2,285,625.32
固定资产	182,781,537.11	182,781,537.11
无形资产	174,969,621.31	
其他短期资产	12,500,936.50	12,500,936.50
其他长期资产	4,542,402.38	4,542,402.38
负债	110,026,507.68	83,781,064.48
借款	64,982,157.02	64,982,157.02
应付款项	18,415,993.46	18,415,99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45,443.20	
其他负债项目	382,914.00	382,914.00
净资产	282,764,866.22	134,040,688.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82,764,866.22	134,040,688.11

(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评估报告。

(3)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二) 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立子公司锦安成环水务

2024 年 3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排水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锦安成环水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7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锦安成环水务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2. 新设立子公司金堂再生资源

2024 年 12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再生能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金堂再生资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堂再生资源实收资本 6,500.00 万元。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自来水公司	2,78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自来水生产销售	100.00 [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沱源公司	73,997,899.49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自来水生产销售		53.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兴蓉公司	36,383,470.00	海南文昌	海南文昌	自来水生产销售		95.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蓉环供水检测公司	2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检验检测		100.00	投资新设
水务建设公司	2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供排水管网工程	100.00		分立新设
沃特探测公司	6,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地下管线探测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沃特设计公司	3,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给水工程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排水公司	1,0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100.00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兰州兴蓉公司	256,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银川兴蓉公司	44,002,400.00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西安兴蓉公司	467,842,200.00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巴中兴蓉公司	133,210,000.00	四川巴中	四川巴中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兴蓉公司	10,000,000.00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污水处理		60.00	投资新设
污泥公司	125,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泥处置		100.00	投资新设
蓉环排水检测公司	2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检验检测		100.00	投资新设
山南兴蓉公司	5,000,000.00	西藏山南	西藏山南	污水处理		99.00	投资新设
锦安成环水务	237,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泥处置		100.00	投资新设
再生能源公司	3,400,88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渗滤液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兴公司	3,053,92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投资新设
隆丰公司	264,95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80.00	投资新设
隆丰生态公司	1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宝林生态公司	5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万兴生态公司	7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西安环保科技公司	148,850,000.00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堂再生资源	65,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再生资源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新蓉公司	5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MBR 水处理设备	51.00		投资新设
沛县兴蓉公司	738,000,000.00	江苏沛县	江苏沛县	供排水	90.00		投资新设
宁东兴蓉公司	100,000,000.00	宁夏宁东	宁夏宁东	污水处理	5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阿坝兴蓉公司	500,000,000.00	四川阿坝	四川阿坝	供排水	51.00		投资新设
理县兴蓉公司	55,000,000.00	四川阿坝	四川阿坝	供排水		95.00	投资新设
茂县兴蓉公司	65,000,000.00	四川阿坝	四川阿坝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汶川成环水务	160,000,000.00	四川阿坝	四川阿坝	自来水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
温江柳投公司	25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环保工程	100.00		投资新设
蓉实环境公司	1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51.00		投资新设
西汇水环境	533,333,3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供排水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空港水务公司	2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投资等	60.00		投资新设
岳池兴蓉公司	100,000,000.00	四川广安	四川广安	自来水生产销售	98.00	2.00	投资新设
简阳成环水务	1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双流成环水务	3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93.00	2.00	投资新设
新津成环水务	155,813,6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73.00	2.00	投资新设
彭州成环水务	2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83.00	2.00	投资新设
石家庄兴蓉公司	125,399,700.00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污水处理	98.00	1.00	投资新设
天府成环水务	2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51.00		投资新设
崇州成环水务	1,0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70.00		投资新设
青白江成环水务	65,11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营膜天膜公司	105,000,000.00	山东东营	山东东营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营津膜公司	87,300,000.00	山东东营	山东东营	污水处理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泉驿成环水务	348,888,6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84.00	1.00	投资新设
大邑成环水务	5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自来水生产销售	51.00		投资新设

[注]根据本公司、自来水公司与国开基金公司所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的约定，国开基金公司向自来水公司增资 3.48 亿元，投资完成后，自来水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持股 92.45%、国开基金持股 7.55%。国开基金公司的投资期限为 15 年，本公司以国开基金公司的实际投资额为定价基础，在投资期限内分三次向国开基金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自来水公司股权。国开基金公司虽然在法律形式上持有自来水公司的股权，但最终可保证收回本金并获得固定收益，因此并未真正承担与所持自来水公司股权对应的剩余风险和报酬。同时，根据投资合同，保障国开基金公司投入本金安全和固定收益的保证责任的由本公司而不是自来水公司承担，因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金融负债的定义和有关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分类的规定，本公司将该 3.48 亿元确认为本公司对自来水公司的投资，同时确认对国开基金公司的长期负债 3.48 亿元。2018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自来水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国开基金公司按照该协议约定第一次向本公司转让自来水公司股权，股权转让款 0.68 亿元，本公司相应减少对国开基金负债 0.68 亿元。2024 年 9 月，本公司、自来水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国开基金公司按照该协议约定第二次向本公司转让自来水公司股权，股权转让款 0.68 亿元，本公司相应减少对国开基金负债 0.68 亿元，两次转让自来水公司股权比例合计 2.9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对国开基金公司的长期负债本金 2.12 亿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递延收益	181,728,818.51	14,182,882.99	24,135,100.07	
小 计	181,728,818.51	14,182,882.99	24,135,100.07	

(续上表)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71,776,601.43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71,776,601.43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8,784,227.97	36,919,052.90
合 计	48,784,227.97	36,919,052.9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

内。

（一）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应付债券、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和长期应付款的少数股东借款、计入长期应付款的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二）短期借款，五、（二十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五、（三十）其他流动负债，五、（三十一）长期借款，五、（三十二）应付债券及五、（三十四）长期应付款之说明。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收入按照客户实际用量或实际处理量与政府部门相关协议同意的单价进行计算，来源于自来水的销售收入及提供污水处理、污泥处置、垃圾渗滤液处理、垃圾焚烧发电及中水处理等收取的服务费。虽然本集团按照相关协议有资格申请对单价进行调整，但政府部门可行使酌情决定权或限制权，不上涨，甚至下调单价。此外，本集团提供建筑安装服务以及以市场价格采购生产所需原料，价格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公司，同时本集团也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故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较低。期末，本集团针对前五名客户并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94,600.00	2,594,6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94,600.00	2,594,600.0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因被投资的成都彭环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亿元)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环境集团)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君平街1号	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的投资, 投资管理、资产经营管理, 项目招标、项目投资咨询, 房地产开发经营	50.00	42.21	42.21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一)1. 企业集团的构成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成都兴蓉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市政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晨环境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晨实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天环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环市政)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实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蜀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蜀蓉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建设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淮州东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州东兴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境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创新科技)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润房地产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晨物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成环新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环新益)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称环投城管公司)	
成都空港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环境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李家岩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沱江流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沱江流域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沱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沱江投资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科股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简阳市环沱排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简阳环沱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成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环新材料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国资国企改革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国企改革研究院)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水美乡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水美乡村)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新能源产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汇锦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水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汇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智慧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温江区兴蓉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江水环境)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彭州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简州新城城市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简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锦玺沃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玺沃特酒店)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污水处理厂三瓦窑加油站(以下简称三瓦窑)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原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水投资)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双流云航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流云航)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双流九润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流九润)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成都市双流牧山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流牧山)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崇州市环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悦房地产)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久隆水库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隆水库)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科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科资源)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三坝水库水利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坝水库)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彭环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彭环投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资本管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汽车租赁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崇环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环城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成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环产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崇环城市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环城市治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江嘉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泰环保)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循环)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资源)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凉山州成环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凉山成环生态)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东部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部环境)	母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中电建成都原水管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原水管业)	母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成都天环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环城管公司)	母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艺博览公司)	母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成都淮州湾科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州湾科创)	母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成都市西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汇投资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东开投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成都天投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津环投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成都建工集团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坝国资投资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 额度 (万元)	是否超 过交易 额度	上期发生额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净水剂、水表、管材、油料等	146,530,849.64	43,050.87	否	177,823,004.91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设施、设备维修、水表检测、物业服务、污泥运输服务等	64,897,991.06	21,169.89	否	57,045,827.86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	危险废弃物处理	2,697,221.46	533.09	否	2,814,700.64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	工程施工、建管及监理等服务	799,832,084.60	343,399.73	否	945,165,603.65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	设备、设施及配件采购	52,354,198.27	15,143.64	否	62,043,993.47
合 计		1,066,312,345.03	423,297.22	——	1,244,893,130.53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工程款、设备收入	85,928,623.35	91,785,424.10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检测费、咨询费、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	10,921,217.74	18,489,783.73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管线安装、探测费	47,123,101.94	1,080,232.9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自来水制售、水表报装	363,534.97	3,952,496.31
成都环境集团参股公司	材料收入	599,378.07	152,069.03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	污泥处置收入		1,330,085.07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	委托运营收入	29,608,018.87	27,597,169.82
合 计		174,543,874.94	144,387,261.01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成都环境集团	房屋	120,202.76	117,509.96
兴蓉市政公司	房屋	77,311.07	74,324.54
合 计		197,513.83	191,834.50

(2)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晨实业公司	房屋	82,800.00			
成都环境集团	房屋				
天环市政	房屋				
汇锦实业公司	房屋				
海南蜀蓉公司	房屋	22,495.50	37,492.50		
环晨实业公司	车位	69,357.80	191,713.76		
汇锦实业公司	车位	27,264.60	36,720.00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晨实业公司	房屋	16,702,088.61	13,448,129.55	229,289.84	817,204.24	26,062,170.49	
成都环境集团	房屋	2,487,065.00	7,138,766.23	24,445.84	184,340.99		572,150.44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环市政	房屋	1,056,000.00			10,983.35	1,015,793.78	957,823.99
汇锦实业公司	房屋	45,908.64	44,990.46	403.11	1,185.11	90,204.90	
海南蜀蓉公司	房屋	22,495.50	41,404.50				
环晨实业公司	车位	804,575.52	962,180.40	12,885.39	19,298.08	2,144,950.93	
汇锦实业公司	车位	36,352.80	36,72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环境集团	4,400.00	2021年1月18日	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	否
成都环境集团	10,000.00	2019年4月16日	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环境建设公司	113.50	2025年1月21日	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注：关联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1.(2)本公司为隆丰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十四、(二)1.(6)排水公司为山南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之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余额(万元)	期限
拆入		
成都天投公司	4,704.00	一年
阿坝国资投资公司	670.00	三年
新津环投公司	380.00	一年
成都建工集团	95.00	一年
环境建设公司	32.18	五年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45,426.26	6,521,346.79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简阳环沱公司	96,701,540.25	12,496,849.58	70,044,040.25	6,803,970.55
应收账款	成都环境集团	23,524,127.31	7,665,607.00	23,531,262.41	4,961,798.50
应收账款	环境建设公司	20,544,029.76	12,132,944.04	26,045,431.43	8,939,073.45
应收账款	东部环境	13,618,006.27	1,829,823.62	17,921,700.89	1,297,750.45
应收账款	天环市政	5,461,872.71	509,486.54	2,213,740.44	173,539.96
应收账款	环境创新科技	2,081,421.41	104,071.07	619,518.95	30,975.95
应收账款	兴蓉市政公司	1,372,359.33	68,617.97	137,289.95	6,864.50
应收账款	成环新益	884,043.43	44,202.17		
应收账款	环投城管公司	40,382.95	2,019.15	128,491.12	6,424.56
应收账款	淮州东兴公司	34,080.43	1,704.02	4,379,205.52	218,960.28
应收账款	环科股份	29,818.82	1,490.94		
应收账款	沱江投资公司	26,305.17	5,261.03	26,305.17	2,630.52
应收账款	空港环境公司	22,320.00	1,116.00		
应收账款	李家岩公司	10,814.34	10,814.34	10,814.34	5,407.17
应收账款	沱江流域公司	4,423.55	221.18	612,238.63	30,611.93
小 计		164,355,545.73	34,874,228.65	145,670,039.10	22,478,007.82
预付款项	环境创新科技	1,712,894.20		692,444.9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汇锦实业公司	9,088.20			
预付款项	环科股份	3,000.00			
小 计		1,724,982.40		692,444.90	
合同资产	兴蓉市政公司	48,664,924.61	1,459,947.74	995,197.14	29,855.92
合同资产	环境建设公司	18,436,911.58	553,107.35	18,436,911.58	553,107.35
合同资产	东部环境	9,691,566.35	290,746.99	3,472,536.47	104,176.10
合同资产	环润房地产公司	270,963.80	8,128.91		
合同资产	沱江流域公司	128,712.64	3,861.38		
合同资产	淮州东兴公司			8,611,708.17	258,351.25
合同资产	环境创新科技			57,600.00	1,728.00
小 计		77,193,078.98	2,315,792.37	31,573,953.36	947,218.62
其他应收款	环晨实业公司	1,450,154.58	435,046.37	1,450,154.58	290,030.92
其他应收款	成都环境集团	994,087.88	461,100.36	994,087.88	280,254.58
其他应收款	兴蓉市政公司	911,606.65	50,210.27	441,598.65	22,079.93
其他应收款	环科股份	186,590.46	9,329.52		
其他应收款	东部环境	175,880.00	25,613.00	297,880.00	19,406.50
其他应收款	环境建设公司	140,000.00	7,000.00	402,276.60	38,957.58
其他应收款	环投城管公司	27,646.80	2,764.68	27,646.80	1,382.34
其他应收款	海南蜀蓉公司	7,498.50	749.85	7,498.50	374.93
其他应收款	汇锦实业公司	5,000.00	1,500.00	5,000.00	1,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环境创新科技			10,054.43	502.72
小 计		3,898,464.87	993,314.05	3,636,197.44	653,989.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环境建设公司	87,780,061.99		27,234,429.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兴蓉市政公司	35,419,974.85		11,638,882.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环境创新科技	17,689,502.60		3,007,367.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东部环境	15,123,947.59		2,919,253.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建管公司	1,000,201.87		608,86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环投新能源产业公司	183,5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环润房地产公司			95,545.65	
小 计		157,197,188.90		45,504,339.78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环境建设公司	879,108,807.66	753,750,394.25
应付账款	汇锦智慧公司	42,861,952.38	52,192,544.65
应付账款	汇锦水务公司	41,051,103.68	24,693,078.49
应付账款	建管公司	20,320,319.33	15,071,048.77
应付账款	汇锦实业公司	14,778,016.54	20,723,478.01
应付账款	环境创新科技	11,393,622.42	4,081,076.65
应付账款	原水管业	9,966,130.27	8,142,945.57
应付账款	环科股份	841,428.59	1,154,910.00
应付账款	天环市政	346,392.66	
应付账款	环投新能源产业公司	281,006.61	
应付账款	成环新材料公司	263,665.0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东部环境	179,449.84	
应付账款	成都国企改革研究院	10,492.50	109,088.00
应付账款	成都环境集团	10,117.79	10,117.79
应付账款	环投水美乡村	3,788.00	
应付账款	环晨物业公司		124,369.35
小 计		1,021,416,293.36	880,053,051.53
合同负债	东部环境	660,752.29	
合同负债	沱江流域公司	3,883.54	
合同负债	成都环境集团		100,227.86
合同负债	兴蓉市政公司		63,308.77
小 计		664,635.83	163,536.63
其他应付款	汇锦智慧公司	14,959,847.37	11,625,096.21
其他应付款	成都环境集团	13,136,943.30	13,138,559.96
其他应付款	汇锦水务公司	6,592,800.12	7,107,843.23
其他应付款	原水管业	2,326,702.63	3,722,914.61
其他应付款	环境创新科技	1,950,637.60	2,307,678.88
其他应付款	汇锦实业公司	1,688,323.64	1,976,865.28
其他应付款	建管公司	1,300,238.00	1,154,251.56
其他应付款	环科股份	688,577.07	932,302.19
其他应付款	环境建设公司	194,600.77	194,600.77
其他应付款	环晨物业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成都国企改革研究院	59,457.50	
其他应付款	成环新材料公司	28,132.32	
其他应付款	天环市政	20,000.00	757,876.76
小 计		43,046,260.32	42,917,989.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兴蓉市政公司	6,240.04	51,216.62
小 计		6,240.04	51,216.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环晨实业公司	697,040.12	16,162,099.3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环境建设公司	326,039.75	457.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汇锦实业公司	44,699.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成都环境集团		2,344,18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天环市政		484,403.67
小 计		1,067,779.22	18,991,147.75
长期应付款	环境建设公司		321,800.00
小 计			321,800.00

(四) 关联方承诺

关联方承诺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或有事项之说明。

十三、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	各项权益工具数量和金额情况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6,342,400.00	19,217,472.00	561,600.00	1,701,648.00
合 计					6,342,400.00	19,217,472.00	561,600.00	1,701,648.00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授予日公司股票的收市价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之间的差额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同上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263,518.0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159,250.8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 7,139,537.93 元，计入少数股东权益

19,712.90 元。

(三) 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

授予对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5,440,363.68	
销售人员	340,047.58	
生产人员	1,378,839.57	
合 计	7,159,250.83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期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订正在履行的合同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三)在建工程之说明。

2.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对内担保

(1) 本公司为自来水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2 年 5 月 28 日，自来水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以下简称中行金牛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取得长期借款 3.30 亿元，由成都环境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5 年 6 月 8 日，自来水公司、本公司、成都环境集团与中行金牛支行签订补充协议，将保证人由成都环境集团更换为本公司，原保证协议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10,010.00 万元（其中 5,200.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本公司为隆丰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8 月 10 日，隆丰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四川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 5.00 亿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由成都环境集团按照对隆丰公司的持股比例向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其余担保额度由隆丰公司以其拥有的隆丰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的收益权质押给公司（即应收账款质押）作为反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19,000.00 万元（其中 5,000.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 年 7 月 29 日，隆丰公司与中行金牛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 2.20 亿元。2021 年 1 月 5 日，经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借款担保事项，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由成都环境集团按照对隆丰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本次借款提供同等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12,140.15 万元（其中 1,817.16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排水公司为银川兴蓉公司非融资性保函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排水公司为银川兴蓉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排水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银川兴蓉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市金凤支行办理的非融资性保函敞口部分 400.00 万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4) 本公司为万兴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 年 11 月 21 日，万兴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签订总金额 8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8.00 亿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51,957.02 万元（其中 7,993.39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 8 月 23 日，万兴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签订总金额 8.45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8.45 亿元。2022 年 8 月 10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30,436.34 万元（其中 2,746.14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 本公司为岳池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8 月 21 日，岳池兴蓉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向该银行申请 34,80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26,628.00 万元（其中 1,934.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 排水公司为山南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10 月，山南兴蓉公司与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该银行申请借款 11,350.00 万元。由排水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由环境建设公司按照对山南兴蓉公司的持股比例向排水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

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1,650.68 万元。

(7) 本公司为东营津膜公司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7 月 30 日，东营津膜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该银行申请借款 2,000.00 万元。由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上海迪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迪禹）按照对东营津膜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本次借款提供同等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2,000.00 万元。

2024 年 12 月 5 日，东营津膜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该银行申请借款 13,400.00 万元。由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上海迪禹按照对东营津膜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本次借款提供同等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7,100.00 万元（其中 317.91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7 月 25 日，东营津膜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东城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该银行申请借款 29,000.00 万元。由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上海迪禹按照对东营津膜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本次借款提供同等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24,137.96 万元（其中 431.02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对外担保

自来水公司 1993 年 6 月 25 日为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燃气公司）的法国政府贷款 11,937,625.03 欧元提供担保，其中：法国国库贷款 6,159,550.09 欧元，贷款期限 30 年；出口信贷为 5,778,074.93 欧元，贷款期限 10 年。成都燃气公司一直按贷款协议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未到偿还期的贷款余额 223,643.74 欧元（折合人民币 1,683,075.69 元）。为化解自来水公司对成都燃气公司担保潜在的债务风险，成都环境集团承诺因该项担保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由成都环境集团全额承担。

3. 其他或有事项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87
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984,434,721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87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 558,089,292.83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排水公司与成都交子公园置业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并开展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分布式能源河东 1#站项目合作，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排水公司出资比例为 40%，置业公司出资比例为 6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公司成都交子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已成立。

2.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主要划分为 6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本集团的报告分部分别为：污水处理、自来水制售、供排水管网工程、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理、垃圾焚烧发电、其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污水处理	自来水制售	供排水管网工程	垃圾渗滤液处理	污泥处理
(1) 营业收入	3,641,273,103.20	2,642,861,299.11	1,031,030,526.01	312,242,909.82	451,321,738.2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641,273,103.20	2,619,956,865.86	980,840,043.04	312,242,909.82	333,456,696.93
分部间交易收入		22,904,433.25	50,190,482.97		117,865,041.34
(2) 营业成本	2,139,401,781.73	1,462,082,737.17	815,942,966.99	182,220,308.32	346,277,601.33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2,125,239,120.18	1,425,929,063.82	766,603,559.30	182,053,290.97	228,412,559.99
分部间交易成本	14,162,661.55	36,153,673.35	49,339,407.69	167,017.35	117,865,041.34
(3) 利润总额	1,047,316,461.45	853,980,215.11	128,710,898.17	116,084,637.56	75,931,521.67
资产总额	22,129,584,955.05	12,677,492,919.69	4,611,613,472.36	2,162,150,849.94	1,477,361,306.17
负债总额	13,533,686,258.67	5,276,733,836.32	2,892,486,629.45	1,197,011,100.05	743,797,190.90

(续上表)

项 目	垃圾焚烧发电	其他	抵销	合计
(1) 营业收入	774,388,314.54	595,653,897.69	-400,101,983.65	9,048,669,804.9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774,388,314.54	386,511,871.60		9,048,669,804.99
分部间交易收入		209,142,026.09	-400,101,983.65	
(2) 营业成本	402,204,133.61	344,826,616.37	-395,276,926.40	5,297,679,219.12

项 目	垃圾焚烧发电	其他	抵销	合计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402,168,184.94	167,273,439.92		5,297,679,219.12
分部间交易成本	35,948.67	177,553,176.45	-395,276,926.40	
(3) 利润总额	287,555,556.04	437,883,661.74	-530,254,908.46	2,417,208,043.28
资产总额	5,579,678,981.10	16,320,358,523.07	-16,509,772,452.93	48,448,468,554.45
负债总额	3,092,630,826.69	7,749,354,462.71	-5,590,141,557.79	28,895,558,747.00

(二)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关于宁夏宇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河综合工业园区 A 区宇库污水处理厂资产收购事宜

2009 年 10 月 29 日，宁东管委会与新加坡达力宇科有限公司（原名新加坡宇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力宇科公司）签订《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临河综合工业园 A 区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厂特许经营协议》（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协议》），利用非政府资金承建基础设施项目，采用 BOT 模式。2010 年 6 月 17 日，达力宇科公司按照《特许经营协议》设立项目公司——宁夏宇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0 日开工建设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临河综合工业园 A 区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厂一期工程（以下简称宇库污水处理厂）。2013 年 4 月该项目由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东投资公司）实际接管后，进行后续投入建设和工程项目完善工作，至 2015 年 6 月该项目全部建成。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受让宁东投资公司持有的宁夏宁东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59% 国有股权后，宁夏宁东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即宁东兴蓉公司）。根据宁东兴蓉公司于 2017 年 4 月与宁东管委会签署的《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宇库污水处理厂因尚未履行资产产权转让手续，未纳入资产收购范围，后续如何处理，各方尚未达成一致意见。

2.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双特征”和“双控制”条件的特许经营项目信息

项目业务类别	运营模式	项目所在地区	回报机制
自来水供应	BOT、ROT	西南地区、华东地区	售水收入、可行性缺口补助
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	BOT、TOT、ROT、M&O	西南地区、西北地区、华南地区、华北地区、华东地区	政府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垃圾焚烧发电	BOT	西南地区	售电收入、政府付费

（续上表）

项目业务类别	是否有价格调整约定	移交方式	会计核算模式
自来水供应	是	期满后无偿移交	无形资产
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	是	期满后无偿移交	无形资产、金融资产
垃圾焚烧发电	是	期满后无偿移交	无形资产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357,707.28	25,213,320.05
3 年以上	53,359,686.06	53,359,686.06
其中：4-5 年		4,878,153.28
5 年以上	53,359,686.06	48,481,532.78
合 计	59,717,393.34	78,573,006.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717,393.34	100.00	53,677,571.43	89.89	6,039,821.91
合 计	59,717,393.34	100.00	53,677,571.43	——	6,039,821.9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573,006.11	100.00	52,062,032.34	66.26	26,510,973.77
合 计	78,573,006.11	100.00	52,062,032.34	——	26,510,973.77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59,717,393.34	53,677,571.43	89.89
其中：1 年以内	6,357,707.28	317,885.37	5.00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53,359,686.06	53,359,686.06	100.00
小 计	59,717,393.34	53,677,571.43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062,032.34	1,615,539.09				53,677,571.43
合 计	52,062,032.34	1,615,539.09				53,677,571.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小 计		
巴中市水利局	53,359,686.06		53,359,686.06	89.35	53,359,686.06
东部环境	4,334,451.00		4,334,451.00	7.26	216,722.55
四川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434,940.50		1,434,940.50	2.40	71,747.03
成都市水务局	577,961.28		577,961.28	0.97	28,898.06
成都市联程场站建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0,354.50		10,354.50	0.02	517.73
小 计	59,717,393.34		59,717,393.34	100.00	53,677,571.43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20,0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0,464,428.87	33,720,351.08
合 计	60,464,428.87	53,720,351.08

2.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水务建设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小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39,286,322.16	32,040,681.58
保证金	1,349,958.65	1,691,498.44
其他	322,979.98	316,463.78
小 计	40,959,260.79	34,048,643.80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82,145.24	18,277,683.48
1-2 年	13,332,624.51	8,911,893.58
2-3 年	6,429,678.21	1,966,092.96
3 年以上	6,414,812.83	4,892,973.78
其中：3-4 年	1,547,646.38	1,258,440.53
4-5 年	1,249,540.53	3,634,533.25
5 年以上	3,617,625.92	
小 计	40,959,260.79	34,048,643.8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959,260.79	100.00	494,831.92	1.21	40,464,428.87
小 计	40,959,260.79	100.00	494,831.92	——	40,464,428.8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048,643.80	100.00	328,292.72	0.96	33,720,351.08
小 计	34,048,643.80	100.00	328,292.72	——	33,720,351.08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关联方组合	39,286,322.16		
账龄组合	1,672,938.63	494,831.92	29.58
其中：1 年以内	445,094.89	22,254.74	5.00
1-2 年	241,379.70	24,137.97	10.00
2-3 年	35,000.00	7,000.00	20.00
3-4 年	171,464.04	51,439.21	30.00
4-5 年	780,000.00	390,000.00	50.00
小 计	40,959,260.79	494,831.92	——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8,292.72		328,292.7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6,539.20		166,539.20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4,831.92		494,831.92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292.72	166,539.20				494,831.92
合 计	328,292.72	166,539.20				494,831.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期末坏账准备
空港水务公司	代垫款	10,823,044.17	3 年以内	26.42	
巴中兴蓉公司	代垫款	5,000,000.00	5 年以内	12.21	
阿坝兴蓉公司	代垫款	4,390,679.18	3 年以内	10.72	
沛县兴蓉公司	代垫款	4,186,842.99	4 年以内	10.22	
银川兴蓉公司	代垫款	3,337,390.08	5 年以内	8.1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期末坏账准备
小 计		27,737,956.42		67.72	

(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款项。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投资	10,800,167,996.46		10,800,167,996.46	10,458,592,192.21		10,458,592,192.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2,876.50	252,876.50		252,876.50	252,876.50	
合 计	10,800,420,872.96	252,876.50	10,800,167,996.46	10,458,845,068.71	252,876.50	10,458,592,192.2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股份支付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排水公司	1,644,464,970.62					1,168,693.55	1,645,633,664.17	
兰州兴蓉公司	186,803.23					45,644.77	232,448.00	
银川兴蓉公司	189,384.68					78,851.62	268,236.30	
西安兴蓉公司	291,880.04					123,205.65	415,085.69	
巴中兴蓉公司	175,128.03					73,923.39	249,051.42	
污泥公司	142,566.54					-1,525.40	141,041.14	
自来水公司	3,570,758,155.07					1,818,755.49	3,572,576,910.56	
蓉环供水检测公司						34,497.58	34,497.58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股份支付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再生能源公司	2,212,513,224.04		102,000,000.00			698,224.00	2,315,211,448.04	
万兴公司	373,606.45					167,559.68	541,166.13	
隆丰公司	233,504.03					98,564.52	332,068.55	
水务建设公司	234,653,386.10					509,660.68	235,163,046.78	
沃特设计公司	303,555.24					118,277.42	421,832.66	
沃特探测公司	105,076.81					44,354.03	149,430.84	
新蓉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沛县兴蓉公司	664,200,000.00						664,200,000.00	
宁东兴蓉公司	429,249,700.00						429,249,700.00	
阿坝兴蓉公司	132,600,000.00						132,600,000.00	
蓉实环境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西汇水环境	259,050,149.97						259,050,149.97	
温江柳投公司	75,000,000.00						75,000,000.00	
岳池兴蓉公司	146,305,200.81					19,712.90	146,324,913.71	
空港水务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股份支付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简阳成环水务	3,093,401.61					39,425.81	3,132,827.42	
双流成环水务	111,409,200.00						111,409,200.00	
新津成环水务	113,743,928.00						113,743,928.00	
彭州成环水务	51,834,000.00						51,834,000.00	
天府成环水务	76,500,000.00		8,160,000.00				84,660,000.00	
崇州成环水务	81,900,000.00						81,900,000.00	
青白江成环水务	62,466,099.58					14,784.68	62,480,884.26	
东营膜天膜公司	112,496,432.80						112,496,432.80	
东营津膜公司	60,521,138.56		22,500,000.00				83,021,138.56	
龙泉驿成环水务	202,440,000.00		29,400,000.00				231,840,000.00	
大邑成环水务			174,463,193.88				174,463,193.88	
石家庄兴蓉公司	122,891,700.00						122,891,700.00	
小 计	10,458,592,192.21		336,523,193.88			5,052,610.37	10,800,167,996.46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82,809,269.76	49,550,018.76	89,740,468.35	47,507,345.36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82,809,269.76	49,550,018.76	89,740,468.35	47,507,345.36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7,507,891.26	457,369,673.64
关联方资金拆借收益	36,906,237.80	44,718,576.81
合 计	554,414,129.06	502,088,250.45

十八、其他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0,241.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93,942.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97,906.0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45,599.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5,382.57	
小 计	40,113,072.67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5,999,075.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3,13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100,857.88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 202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0	0.6704	0.66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1	0.6593	0.6578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